
视频课程系列 系统神学

七单元系列课程

ROBERT D. McCURLEY M.Div. /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The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传承改教精神 交托普世教会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Entrusting our Reformed Inheritance to the Church Worldwide

© 2019 by John Knox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for profit, except in brief quotations for the purposes of review, comment, or scholarship, without written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John Knox Institute, P.O. Box 19398, Kalamazoo, MI 49019-19398, USA

Unless otherwise indicated all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the Authorized King James

Version. Visit our website: www.johnknoxinstitute.org

Rev. Robert McCurley is the minister of the Gospel at Greenvill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Greenville, SC, a congregation of the Free Church of Scotland (Continuing). www.freechurchcontinuing.org

系列

系统神学

第一单元逐字稿

课程目录:

1. 序言一：方法论.....4
2. 序言二：信经与信条 11
3.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 18
4. 第一原理教义：启示 26
5.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的默示 32
6. 第一原理教义：受默示的圣经属性.38
7.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正典 45
8.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的保存与翻译.50
9.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的诠释 56
10. 第一原理教义：圣经的连续性 62

第 1 课

序言（1）：方法论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你玩过拼图吗？如果你玩过，那你肯定知道一幅完整的拼图往往会组成一幅图画。它可能是一幅美丽的风景画，其中有山峦、牧场、森林、河流，还有诸如地上的树木、动物，头顶的蓝天、白云等细节。然而，在你最初将盒子打开的时候，你看见的是形状各异的碎片，每个碎片上面所印刷的仅仅是整幅图画的一小部分。每个碎片都很重要，但你的目标，当然是要搞清楚：这些碎片该如何拼在一起才能组成一幅完整的图画。

圣经为我们提供了我们所当相信的一切教义和上帝对我们的一切要求。我们需要整本圣经才能拥有其中所包含的完整的图画。当你阅读圣经的每一章节时，你会在大量的教义中发现有关“我们当信什么”的“碎片”。这些“碎片”与你在圣经别处读到的真理相关联、相契合。

这一有关系统神学的课程的目的是要装备你去更深地理解这些“碎片”（即从圣经的段落而来的各个真理）是如何共同组合以形成“基督徒所当信的”这完备和连贯的整全教义。因此，如果你希望自己对圣经的教义有更清楚的认识，那这一课程就旨在给予你这样的帮助。虽然构成这一系统神学课程的七大单元是入门级的，无法面面俱到，但它们意在为你今后进一步的学习奠定一个根基。

既然设计这一课程是要让你了解我们所称呼的整个的“系统神学”，因此，定义这两个词汇可以帮助我们清楚自己的目标。“神学”是研究有关上帝的知识和祂启示给我们所当信和所当行的一切。彼得·范·马斯特里赫特，一位 17 世纪的荷兰改革宗神学家，为我们提供了有关神学的其中一个最好的定义，他说：“神学就是透过基督向上帝而活的教义。”因此，神学关乎我们的思想和生活。

“系统性的”（systematic）一词与“系统”（system）一词相关。它指向一个事实：圣经包含一个整全的教义系统。我们在后面的课程中会发现，系统神学通过经文间的相互比照来组织基督教教义的主题，并将圣经对每一个教义的教导有序地呈现出来。

那么，当你将这两个词组合在一起的时候，系统神学回答的问题就是：全本圣经如何教导每一项个别的教义？系统神学将圣经材料收集并整理成前后连贯与合乎逻辑的类别，使其可以被

清晰地教导、理解和保存。因此，你会发现，每个基督徒都必须对学习系统神学感兴趣。

然而，在我们开始整体性概括我们要在七个单元系列课程所要涵盖的内容之前，我要首先向你阐释这些课程如何能真正帮助你。想一想圣经是如何教导主耶稣基督的位格的。当你打开《约翰福音》，你在第1节经文读到：“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你会发现，在这一段中被称为“道”的基督，祂就是上帝。基督就是上帝。继续阅读《约翰福音》，你可以找到更多段落教导同一个教义的真理，证实主耶稣基督是真上帝。当你扩大自己的搜索范围至全本圣经的时候，你会发现有很多地方都在坚固这一真理，每段经文都提供了另一个“碎片”。

但你同时也在圣经里读到基督的降生，祂的智慧和身量增长，祂吃、喝，甚至哭泣、睡觉、死在十字架上，并最终流出人类的血，身体被埋葬，在第三天复活。同样地，从《创世记》到《启示录》，你可以找到许多段落证实耶稣是真人。

因此，系统神学从整本圣经出发，对经文进行比照，考察上帝针对某一单一的教义所提供的全部“碎片”，并将它们整合成一个连贯的整体，这样，我们就能察看上帝对任何一项教义真理的全部启示内容，比如这个例子当中的基督的位格。

在第四单元中，你会进一步学习有关基督位格的教义，并发现圣经教导基督的位格是一，不是二，并且是一位格同两个不同的本性，即神性和人性。到时你就会明白，为何这一真理如此重要。我们必须将它同错谬的教义区分开来，你还会明白这教义对基督徒生活有着巨大的实践性的意义。

本课程的前两课，即本课和下一课，会对课程全部的七个单元做一个介绍。第一单元的剩余部分全部都会用来分享系统神学七大主题的第一个主题，我们称之为“第一原理”的教义，涉及的是学习神学所必须了解的第一项教义真理。从第三课开始直到这一单元结束，我们就会开始学习第一原理的教义。

在你着手学习任何一个主题时，以考量“我所要使用的学习方法”为开始是很有帮助的。例如，生物学的学习常常以讨论所谓的科学方法为开始。你先提出一个问题，然后提出一个假想，这是一种有根据的猜想，接着你根据科学实验和经验观察去证实或推翻这一假想，并最终得出结论。再比如，要确定液态水在什么时候变成固态冰或气化，你要怎么做？你会对液态水进行降温或加热，以确定它在什么温度下结冰或沸腾。这一方法适用于科学，但不适用于其他领域的研究学习。但你可以发现的是，方法是很重要的。因此，在我们的第一节课当中，我们要为系统神学中普遍使用的方法论打下一个基础，但我们特别要关注在本课程当中我们具体要使用的方法。

因此，我们接下来要讲一讲学习系统神学之方法的圣经基础。我们要从思想一段圣经经文

开始，以此开启我们对所使用之学习方法的考量。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6章第2节后半节到第4节写道：“你要以此教训人、劝勉人。若有人传异教，不服从我们主耶稣基督纯正的话与那合乎敬虔的道理，他是自高自大，一无所知。”

这段经文为我们将神学定义为“透过基督向上帝而活的教义”提供了保证。请注意这段经文所包含的四个部分。第一，当保罗说到“以此”的时候，他指代的不仅仅是他在前文中所作的教导，更广泛地是指他身为使徒的全部教训。换句话说，他在将我们指向圣经。圣经的内容以神圣真理对我们进行装备，而我们当看见、晓得、接受和相信上帝所说的话。因此，我们使用的方法的第一部分就是将我们所有的教义都建立在圣经之上。我们终极的权威是上帝的话语。

第二，保罗接下来告诉提摩太要使用这些真理去“教训人、劝勉人”。“教义”（和合本此处“道理”一词就是英文里的“教义”）一词意为“教导”。请注意，保罗说这些教义既要用来教导，也要用来劝勉。教导关乎理性，而劝勉则关乎生活中的实践或对真理的应用。我们所使用之方法的第二部分就是教义性的阐释，即识别、定义和澄清圣经的组成部分，甚至教义之间的区别。

第三，保罗警告，不是每个人都认同圣经中发现的教义。有些人会拒绝真理，扭曲真理，并教导错谬的教义。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都不断地警告我们要小心败坏的教师，保罗在我们的经文中说他们是“自高自大，一无所知”。上帝要求我们拒绝错谬的教义。因此，我们所使用之方法的第三部分是要晓得如何区分真理与错谬，以及如何驳斥错谬。我们将这一部分称为护教性的部分。

第四，保罗最后说到“合乎敬虔的道理”。我们所信的内容会影响我们如何生活。真教义旨在生出敬虔的实践。我们千万不能让自己的兴趣仅仅停留在思想中正确地阐述真理。经文告诉我们，我们也必须殷勤地将真理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因此，这方法的第四部分就是我们将在使用真理时包含实践性的应用。

让我们记住这四个组成部分，圣经性的、教义性的、护教性的和实践性的，因为我们很快就会回过头来再看这个四重的方法。不过，我们已经在《提摩太前书》第6章的这段经文中介绍了这方法的圣经基础。

接下来，我们需要思考一个教义性的概述。我们在本课中所关心的是在系统神学中所使用的方法。我们的方法又关乎我们所遵循的道路。如果方法是错的，那么，我们遵循的道路就不会带领我们抵达纯全的教义这一正确的目的地。因此，我们在系统神学中所采用的方法必须从圣经而来，我们在前面已经提过了。上帝不是一位混乱的上帝，圣经也教导我们真理的合一。因此，系统神学对圣经真理的每一根丝线寻根溯源，为要看见它们是如何共同编织成“圣经教义”这幅巨大又美丽的织锦的。

因此，我要提供一幅这方法的教义地图，好让你可以大致了解我们在这七个单元中所处的位置。我们要先着眼于大局，然后再深入细节，因此，我们要先简述全部的七个单元，然后再阐述每个单元，最后才是每一课的组织架构。

七个单元的概述。请想一想。系统神学被划分为七大部分，每个部分讨论的都是一系列不同的教义。在我们这个系统神学系列课程中，我们共有七个单元，每一个单元都围绕着系统神学其中一个特别的部分或分类而展开。它们包括以下部分：

1. 第一原理的教义，本单元涉及的正是这一内容，它包含圣经教义和其他一些内容；
2. 上帝论；
3. 人论；
4. 基督论；
5. 救恩论；
6. 教会论；
7. 最后，末世论。

因此，如果你学完了全部七个单元，你就已经了解了系统神学的全部内容。所以，这是对七个单元的一个概述。

但现在让我们也来思考一下每一个单元的概述，因为每个单元也分成了若干课程，用以论述这一教义之内具体的主题。因此，我们举个例子会有助于阐述这一点。救恩论这一单元，它有的课程涉及的教义有“与基督联合”、“有效呼召”和“重生”，有的涉及“信心”，还有的涉及“悔改”、“称义”、“收养”、“成圣”、“坚忍”和“确据”，等等。诸如此类的教义共同构成了救恩论。

但接下来让我们再深入一些，我要谈一下每一课的概述，因为每课的内容将会遵循我们在《提摩太前书》第6章所划分出的四重结构。也就是说，本课程会针对每一主题提供一个圣经性的、教义性的、护教性的和实践性的阐释。这一方法也得到了过去的改革宗神学家们的采用。不过，让我们进一步思考这个四重阐释法的根基。

因此，我们以圣经的阐释为开始。每一项教义的圣经根基和证明必须是被优先考虑的。如果你的教义没有建立在圣经的根基之上，那么，你的信念很轻易就会被颠覆。我们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第16-17节读到：“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圣经提供了上帝亲自默示的话语，使我们了解我们迫切需要知道的教义和责任。另外，在《提摩太后书》第2章第15节，保罗说：“你当竭力在上帝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因此，同扭曲圣

经相比，有着对圣经正确的分解。

因为上帝已经将教义囊括在了整本圣经当中，因此，按照一个连贯的方法将它们进行汇集和整理是非常重要的。《哥林多前书》第 14 章第 40 节告诉我们，在教会里“凡事都要规规矩矩地按着次序行”。因此，这是圣经的阐释。

其次是教义性的阐释，这在于对真教义的阐释。因此，在这一部分，就要利用圣经所提供的各样的真理去解释一项教义之内的类别和区分。想一想《使徒行传》第 20 章第 27 节保罗对以弗所长老所说的话，他说：“因为上帝的旨意，我并没有一样避讳不传给你们的。”保罗在别处也告诉提摩太说：“但你已经（完全）服从了我的教训”（提后 3:10）。换句话说，保罗教导的是全本圣经及其所涵盖的一切内容。所有这一切都是相互一致和有序的，绝不会互相矛盾和纠缠。因此，我们学习神学的方法也必须反映这些事实。

再者，是护教性的阐释。系统神学不仅让我们清楚地理解真教义，它也会将真理同诸般的谬误区分开来，并为信徒提供了反驳错谬的答案。错谬层出不穷，正如圣经所警告的，我们必须把纯洁的同卑劣的区分开来。

在《提摩太前书》6 章第 3 节，保罗警告那些不认同正确的教义的人。旧约当中有假先知，新约也谈论假教师。请注意，他们常常看起来就像披着羊皮的狼，声称自己坚守真理，而实际上却是在损害真理。彼得警告说“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也就是说，有人歪曲和扭曲圣经的教导。他们可能会断章取义地让一节经文同圣经其余的内容割裂开来，并从中得出错谬的结论。正因为这个缘故，《犹大书》3 节告诉我们：“（我）就不得不写信劝你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我们必须为真理争辩，捍卫它，并抵挡错谬的教义。

在此我们也可利用教会历史来帮助我们。日光之下并无新事。大多数教义上的错谬不过是以一种新的形式重复以往的错谬罢了。通过学习圣经和神学上的论点来反驳历史上的异端教导，我们就可以受到更好的装备，从而在现今去辨别和抵挡它们。因此，第三类别就是我们的护教性阐释。

最后，是实践性阐释。神学学习绝不应该仅仅以理论知识为终点，或者如约翰·加尔文所说的“脑海中一闪而过的真理”。我们前面在《提摩太前书》第 6 章发现，保罗谈到“那合乎敬虔的道理”。同样地，在《提多书》第 1 章第 1 节，保罗也提到了“凭着…敬虔真理的知识（译注：钦定本译为那合乎敬虔的真理）”。因此，教义必须在实践中加以应用，否则，它们就会失去其能力。基督在《约翰福音》第 13 章第 17 节说：“你们既知道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或者你还记得，在《马太福音》第 7 章登山宝训就要结束的时候，耶稣给我们描绘了一幅极为生

动的画面。他谈到一个人将房子建在流动的沙土上的人，和一个将房子建在磐石上的人。当暴风雨来临的时候，那将房子建在沙土之上的人，他的房子必要坍塌，而那建在磐石上的房子却会坚立。他继续说道，那将房子建在磐石上的人就是那些遵行、应用和实践主耶稣基督所传授给我们之真理的人。同样的，《雅各书》第1章第22节告诉我们：“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

因此，这就是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类别，也许你已经发现，我们甚至在这第一课就已经开始应用这个四重阐释法。前面在做完简介之后，我们便通过思想《提摩太前书》第6章第2-4节来确定我们的方向。接着，我们便一直在总结教义真理，同时引用其他支持的圣经经文。现在，我们要简短地转到第三点，就是护教性的阐释，随后是一些实践性的意义。

所以，第三点，护教性的阐释。正如我们先前说过的，回应异议和驳斥对真理的攻击的必要性。就本课而言，一些人也许会反对使用系统神学中所采用的这种方法。他们可能会坚持，教义的逻辑次序及其呈现会削弱或扭曲教义。但显而易见的是，要回答这个异议，显然对真理的组织不会改变真理本身。相反，它把所有关乎这项教义的真理都聚在一处，伴随经文之间的比照，这实际上有助于对真理的澄清、理解和确信。事实上，圣经本身就对人们不使用正确方法解释圣经的情况有所警告。在《彼得后书》第3章第16-17节，彼得在谈论到保罗的著作时说道：“他一切的信上也都是讲论这事。信中有些难明白的，那无学问、不坚固的人强解，如强解别的经书一样，就自取沉沦。亲爱的弟兄啊，你们既然预先知道这事，就当防备，恐怕被恶人的错谬诱惑，就从自己坚固的地步上坠落。”

第四点，实践性的意义。即使在有关方法一事上，我们依然可以对自己作出实践性的应用。对真理更深刻和清晰的认识会带来属灵的成熟。《希伯来书》第5章第13-14节说：“凡只能吃奶的都不熟练仁义的道理，因为他是婴孩；惟独长大成人的才能吃干粮；他们的心窍习练得通达，就能分辨好歹了。”你看，系统神学的学习必然会产生一种向永生上帝的谦卑的委身，从而使我们敬拜祂，并归荣耀给祂。

因此，如果犯了草率和混乱地处理上帝真理的罪，这会滋生混乱并妨碍我们在记忆中坚守真理，那我们就当知罪。相反，我们当竭力成为一个“得蒙喜悦”和“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这显然也是于我们自己的灵魂大有益处的。基督在《约翰福音》第17章第17节祷告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在教导别人真理时，不论他们是青年人还是老人，不论我们的教导是正式还是非正式的，我们在同这些困苦灵魂的交通中要务求做到清晰。《传道书》第12章第11节告诉我们：“智慧人的言语好像刺棍，会中之师的言语又像钉稳的钉子。”

最后，《箴言》第 23 章第 23 节说：“你当买真理，不可出卖”。我们所参与的这个学习其实就是一个“买真理”的行为，因为认识到圣经真理是宝贵的财富。正如圣经所说，这比一切的金、银和宝石更有价值，也“比蜜甘甜，且比蜂房滴下的蜜甘甜”，我们当爱惜它胜过我们必要的饮食。因此，在这些单元和不同的课程里，我们都要参与到这寻求“买真理”的行动中，并牢牢地抓住它。

我们也当注意，约翰·诺克斯高等教育学院也提供了一个圣经神学的课程。如果你还没有学习那些课程，我建议你在学习系统神学的这些课程之前，先考虑去学习那些课程。圣经神学着眼于神学的线性年代发展进程以及揭开从《创世记》直到《启示录》的圣经内涵的救赎历史。系统神学则从整本圣经开始，一次着眼于一项教义，将圣经有关这一教义的全部内容整合并编排在一起。圣经神学中的材料会让你对圣经有一个坚实的理解，也会让你在学习这些系统神学课程的时候更加受益。

在下一课，我们将要一起思考信经和信条的合乎圣经的角色，从而结束我们对系统神学七个单元的概论部分。从第三课开始，一直到第一单元结束，我们将会集中学习第一原理的教义。

第2课

序言（2）：信经与信条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在主后 325 年，身为基督徒的君士坦丁皇帝邀请了全地的牧师领袖们前往尼西亚参加一个大会。尼西亚位于现今的土耳其西北部。这次会议就是后来人们所熟知的尼西亚公会议，其目的是要解决在帝国内部的教会所出现的一个重要的神学争议。争议的核心在于圣子神性及其与圣父的关系。争议的一方，是名为亚流的一位领袖，他是一位能言善辩和广受欢迎的传道人。他教导圣子是受造的，祂有一个开端，且并不具备与圣父同等的神性。争议的另一方是亚历山大城的亚历山大和他更有名的助手亚他那修，他们主张圣子在永恒中受生于圣父，与父具有同等的神性，因此祂不是受造的，也没有开端。在他们中间，是一群不清不楚也犹豫不决的牧师们。显然，双方都确认圣经是上帝默示的话语，也都声称圣经教导他们了各自的立场。但毫无疑问，双方的观点不可能都是正确的。

我们无法在此穷究其中引人入胜的细节，但争论的结果是，与会的绝大多数牧师都肯定圣经教导圣子神性。因此，他们制定了一个信经，就是《尼西亚信经》，以此作为教会对圣经真教义的共同告白，并把这些真理同那些当定罪的错谬教义区分开来。在那之后，《尼西亚信经》就成为了一名真基督徒和一间真教会就这些要点所必须相信的教义标准。

本单元的前两课，即上一课和本课，对整个系列的七个单元起到了总体介绍的作用，而这七个单元将会带领我们完成这次系统神学的学习。在第一课，我们考量了系统神学所采用的方法论。在本课当中，我们要来查考信经和信条（信仰告白）的重要地位和用途。

因此，让我们先开始定义这些术语。在英语中，“信经（creed）”一词源自拉丁语“credo”，意思是“我信”。因此，简单来说，信经就是我们所信的圣经教导的内容。同样地，“信条（confession 告白）”一词意为承认。因此，比如说认罪（confession of sin），就是承认我们的罪，或者像上帝谈论我们的罪那样谈论它。照样，信条（信仰告白）就是对真教义的承认，或者说与上帝在圣经中所说的有关教义的内容是相同的。你可以发现，信经和信条指向同一件事，即它们是主张圣经教导的真教义的权威文件，因此便将我们当相信的真教义同我们当拒绝的假教义区分开来。“正统（orthodox）”一词意为“正直的思维”，与之相对的是弯曲的思维或错误的思维。因此，正统教义是指历世历代的真教会所持守的圣经真教义。

信经信条和系统神学是相关联的，它们所采用的方法论同我们上一课所思考的是相似的。在某种意义上，信条就是一份浓缩版的系统神学文件。也就是说，它们将圣经的教导分类并整理成精炼的教义，并用精确凝练的话语对这些真理加以总结。但它们还有额外的权威，它们是全体教会所拥护的对正统教义的最终表达形式。正是因为这个原因，我们将在更广泛的系统神学的学习中参考信经与信条，尤其是《威斯敏斯特信条》，我们将在下文中进一步说明。

你们应该还记得，在第一课里，在系统神学的一般范围内，我们为着这些课程的目的使用了一个四重阐释法。就是说，我们以四个层面对圣经有关每项教义的教导进行阐释。这四个层面是：圣经性的阐释、教义性的阐释、护教性的阐释和实践性的阐释。在这第二课中，我们也会使用这四个部分。

这让我们来到了第一点。我们首先要思想一段圣经经文，以开启我们去思考信经与信条的重要性，及它们同我们学习系统神学的关系。因此，下面就是我们圣经性的阐释。请思考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1章13节所写的话。他说：“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保罗用这些话来预备年轻的门徒提摩太，他即将卷入耶稣基督教会两千年来所经历的最严酷的动荡。提多将军围困耶路撒冷，以及随之而来基督的婴儿期教会周遭世界的崩塌在不久的将来若隐若现。使徒保罗即将在暴君尼禄血淋淋的手下殉道，正如你在第4章6-7节所看到的。因此，写给提摩太的这第二封书信记录的是保罗书面的遗言。这些文字洋溢着位父亲对自己属灵儿子的温柔。对于那些被留在这绝望处境之中的人，保罗要将他们的目光转向何处呢？简而言之，他挑战提摩太坚守他所接受的教导。请注意，这段经文的语境特别强调的是保守提摩太所领受的使徒传讲的真理。保罗提前警告“必有危险的日子来到”（提后3:1），那时候即将到来的一个记号就是人们“抵挡真道”，这是3章8节告诉我们的。这其中包括自称是基督徒的人，他们“厌烦纯正的道理”，并且“将耳朵转离真道”，我们可以在提摩太后书第4章3-4节中看到这一点。甚至在使徒写作的时候，他的一些同工已经离弃了真理，参考1章15节，4章14节和16节。

提摩太对真理的持守是非常必要的，对他自己和他服侍的教会都是如此。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4章16节对他说：“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因此，提摩太受嘱咐要“常常（或牢牢）守着”，或依附，或紧紧抓住真教义，就好像你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紧紧抓住安全绳索一样。这也包含坚守真理。

“纯正话语的规模（或作形式）”指代的是使徒教导的圣经真理，请注意保罗的语言。他说的是“你从我听的”。而持守的动机是在基督里的信心和爱心。无论如何，这是基督的真理，因此，牢牢持守真理就是牢牢抓住基督自己。我们必须相信并热爱基督所启示的一切。不要忘记基督托

付衾的百姓“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这是《马太福音》第 28 章的末尾告诉我们的。《犹大书》第 3 节劝勉我们“要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地争辩”。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 1 章 13 节的话清楚表明，圣经教导的是人们可以辨认和捍卫的前后连贯和一致的真理体系。为了牢牢守着“纯正话语的规模”，教会必须去辨别真理和对真理错谬的歪曲。信经和信条表现的就是对这一合乎圣经的职责的顺服。

第二点，对于信经信条合乎圣经的必要性，我们需要思考其教义性的概述或阐释。圣经提供了几个原因来支持其必要性和价值，从而向我们论证了合乎圣经的基督教之本质是一个认信的教会，或者我们也可以说是信条的教会。我们可以注意以下几点：

第一，是教会自身的本质。初期教会是由他们对圣经真理的持守所定义的。《使徒行传》第 2 章 42 节说：“（他们）都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我们前面在《犹大书》第 3 节已经知道，上帝已经赐下了一个绝对和客观的信仰体系要我们来持守。事实上，教会在《提摩太前书》第 3 章 15 节被称为“真理的柱石和根基”。保罗又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第 2 章 13-15 节对帖撒罗尼迦人说，正因为他们蒙拣选“因信真道”以至得救，“所以，”他说，“弟兄们，你们要站立得稳，凡所领受的教训，不拘是我们口传的，是信上写的，都要坚守。”因此，这就是教会的本质。

第二，是上帝的本质，祂本身就是真理。想想耶稣说的话：“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因此，真实性是上帝神性存有的属性。祂本身就是真理。不单单是祂拥有真理，也不单单是祂讲说真理，而是祂在其神性存有本身就是真理。这为我们坚固了真理的神圣性。真理不是一个偶然存在，你也不能随意处理，也不能夺取、丢弃或交易它，就好像你对待其他一些小东西一样。真理因着上帝的本质而具有神圣性。

第三，是圣经的本质，它也是真理。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7 章 17 节祷告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因此，圣经向我们传达的是上帝的心意，并为我们提供永恒的真理。因此，圣经的本质也进一步肯定这些对真教义所作的主张的必要性。

第四，是圣经称之为“凶暴的豺狼”这需要不断面对的危险，他们“说悖谬的话”，向人灌输假道。这是保罗在《使徒行传》第 20 章 28-29 节对以弗所长老讲话时所使用的语言。不要忘记保罗是怎样进一步向加拉太人肯定这一点的，他对他们说：“听着，不管是谁到你们这里来传讲另一个福音，与你们所领受的不同，即便是天使，甚至在这种情况下，你们都应当拒绝，并持守真理。”旧约中到处都是对假先知的描写，他们声称自己奉上帝的名而来宣告真理，但其实却在传讲假道。同样地，在新约中，有很多跟假教师相关的经文。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 4 章 1 节警告那些教导“鬼魔的道理（即教义）”的人。他说：“因为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好些师傅，并且掩耳不听真道”（提后 4:3-4）。

另一些支持这点的圣经教义教导我们，牧师要为真实的教义负责交账。我们可在圣经的许多地方看到这一点。在《提多书》第1章9节，我们读到一位长老必须“坚守所教真实的道理（即教义），就能将纯正的教训劝化人，又能把争辩的人驳倒了。”因此，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1章3节告诉提摩太要嘱咐“那几个人不可传异教”。

然而，不仅牧师该如此行。基督徒个人也要为真实的教义负责。思考一下《以弗所书》第4章14节的话：“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教义）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因此，基督徒个人也特别有份于持守真教义。

这第一点的最后，我们看到上帝的百姓总是一群认信的百姓。在旧约当中，圣徒维护着有关上帝救赎的忠心见证。例如，我们回到前面读一读《申命记》第26章。而这包含一种对合乎圣经的信仰的辨别性的委身。约书亚站在以色列人面前说：“今日就可以选择所要侍奉的。若耶和華是上帝，你们就侍奉祂；若巴力是上帝，你们就侍奉牠。但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侍奉耶和華。”这样的一种语言贯穿了整个旧约。在新约当中，我们晓得耶稣自己就做了“美好见证（认信或告白）”。我们也拥有各样的个人认信的例证。不要忘记圣经如何告诉我们，我们若不在人的面前承认基督，那祂也不会在天父面前认我们。我们也读了有关教会公会议就争议性问题通过的有权威的声明。我们在《使徒行传》第15章的耶路撒冷大会可以看到这一点，并在第16章一开始，尤其是第4节看见它的副产品。

因此，通过前面这些内容，我们得到了一个教义性的阐释，这些不同的部分、真理、成分和教义是如何协同来坚固有关信经信条的必要性和用途这一要点的。

第三点，我们来看护教性的阐释。许多现代基督徒会反对信经信条的必要性和其价值。因此，我们需要思考几个反对使用信经的主要观点。

（一）有些人声称：“我们不要信经，只要基督；我们不要人写的书，只要圣经。”你怎样看待这一声明？事实上，这一声明是自相矛盾的。你也许会问：“为何是自相矛盾呢？”当记得“信经”一词的含义为“我信”。因此，信经就是一个有关你所信圣经之教导的声明。因此，一旦有人不再直接引用圣经，并对圣经的教导发表评论，其实他们就是在陈述自己的信经。也就是说，从逻辑角度讲，信经信条是无法回避的事。真正的问题是，你拥有的是纯正的信经还是糟糕的信经，你拥有的信经是否清晰、令人信服和谨慎？是否严谨？是否将你的信念同忠心的教会作为一个坚实的整体联结在一起？如果一间教会说他们没有信经，只有圣经，那么，他们就是任凭自己随波逐流，跟着他们牧师每周在讲台上讲的不定的内容漂来漂去。事实上，那就成为了他们的信经，不论这看上去多么不合理。

（二）另一些人主张信经信条某种程度上削弱了圣经的终极权威，拥有一个正式的信经就是

把它放在了圣经之上。真是如此吗？我们肯定圣经是上帝所默示的无误无谬的话语。信经信条显然不是。他们是非默示的文件。实际上，最优秀的信条都主张这一点，比如《威斯敏斯特信条》。然而，一个优秀的信经或信条，尽管其表达是可出错的，也的确可出错，但它表达的却是无错谬的真理。

不可更改的教义是不受时间限制的真理，可用多种多样的方式表达出来。有些真理是圣经清楚教导的，以至于它们必须被视之为不可更改的，丢弃它们必然会带来当受咒诅的错谬，我们必须保守它们符合圣经的正统性。例如，这就包括圣经受默示的教义。现在，我们可以用各种非默示的言语来表达这一教义。我们可以说“上帝的话语是被默示出来的”，可以说“圣经所说的就是上帝说的”，可以说“圣经的终极作者是圣灵”，等等。这些表达都是非默示的言语，用来描述某个合乎圣经的教义真理。因此，比如说，为了忠于圣经的权威，而要求人当甘心乐意地将有关“圣经的默示、无谬、无误、充足、权威”的教义视为信经式教义，认为它们会削弱圣经的权威，这种看法是非常令人费解的。而且这种行为还伪装说这些对真理的主张都是用非默示的语言写成的，这样的说法也是没有丝毫意义的。如果这种观点是对的（其实是不对的），那所谓的“对圣经的忠心”就让步给了不忠。因此，信经实际上保护教会免遭这些削弱圣经终极权威的错谬的危害。

（三）还有些人争辩说信经会制造冲突矛盾。但事实是，制造冲突的是罪和错谬，而信经信条则因着对纯正话语的规模的持守而解决了这些冲突。换言之，造成分裂的是假教义，促成合一的是真教义。一个历史当中的例证就是我们在本课的前面所提到的有关圣子的神性这一教义的制订。这些教义是在初期教会激烈的争论当中制订的。但这些制订的信经尽管不是默示，比如《尼西亚信经》，它们却成为了正统的标准，数世纪以来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挑战，并且一直延续到了如今。如果今天有人拒绝基督神性的教义的经典表达，那么他们就会被正当地当作异端，尽管这表达不是默示的。当然，有可能时间和更大的光照会证明上帝神性的教义是真确的。那时间有可能证明这是错的吗？显然不会。这是神圣的真理，时间也不会改变它。今天是真理，那一千年以后依然是真理。尽管表述教义的措辞不是默示的，但教义本身却是不可更改的。新的亮光可能会出现，让我们对此教义有更深刻和清晰的认识，但时间绝不会证明我们已知的基督神性的教义是虚假的。有关上帝话语的这些教义必须在每一代人中得到完好无损地保护，直到基督再临。马丁·路德说：“如果上帝真理的每一个部分我都用最洪亮的声音告白并作出最清楚的解释，但我恰恰不承认世界和魔鬼正在攻击的那个小部分，那我就不是在承认基督。”20世纪的一位神学家，J·格雷瑟姆·梅钦写道：“那种在争议问题面前退缩的宗教信仰永远不会在人生的冲击中立足。在宗教领域，”他说，“正如在其他领域一样，人们意见一致的东西往往是最不值得持守的事

物，真正重要的事物是那些人们愿意为之而战的事物。”因此，争议的起因是不好的，因为起因是邪恶的错谬或败坏的教义。但因着上帝恩慈地护理万事，争议结出的果子常常是好的，因为它使得圣经教义的细节更加清晰。

在我们结束这点之前，让我对教会历史上的若干信条做一个简短的总结。我们开始的时候分享了尼西亚公会议上亚他那修的故事，我当时说会上制订了《尼西亚信经》。在此之前，有一信经我们称之为《使徒信经》。这是教会最早的信经之一，这十二项教义的形式非常短小精悍，清楚地表述了一名真基督徒所当信的内容。

尼西亚公会议仅仅是几个大公会议之中的一个，来自全地各处的牧师聚在一处，经过长时间的讨论，来澄清圣经针对不同要点的教导，其它几个信经也是这样产生的。君士坦丁堡公会议是另一个对于基督论和三一论非常重要的会议。会上制订了《亚他那修信经》，此外，还有其它大公会议。但我们快速向前，现在到了16世纪的宗教改革时期和17世纪的后宗教改革或二次宗教改革时期。在那短时期内，也产生了很多改革宗的信经信条，它们大多都是彼此相对一致的。德国的路德宗制订了《奥格斯堡信条》和《协同书》。英格兰制订了《三十九条信纲》。欧陆的瑞士制订了《瑞士信条》。荷兰制订了被称为“三项联合信条”的《多特信条》、《海德堡要理问答》和《比利时信条》。

英国后来制订了我们所熟知的《威斯敏斯特信仰准则》，即《威斯敏斯特信条》、《大要理问答》和《小要理问答》，以及其它一些由威斯敏斯特大会所制订的文件。这是在17世纪的中叶，威斯敏斯特大会从1643年1月持续到1652年2月，尽管大部分工作是在1648年完成的。共有120余名最为敬虔和渊博的英格兰清教徒和一支苏格兰长老会代表团参加了这场威斯敏斯特大会。他们制订的文件，包括《威斯敏斯特信条》在内，成为了自那之后世界范围内改革宗和长老会的认信标准。《威斯敏斯特信条》的一个好处在于它出现在稍晚的阶段，也就是二次宗教改革的时候，因此，它可能会更清楚地阐释教会当时所整理出来的成熟的思想。《威斯敏斯特信条》将会是我们整个课程中主要参考的信经或信条。

第四点，是实践性的阐释。在思想信经信条的时候，我们也可以对自己作实践性的应用。实际上，信经在实践中确实是必要的。让我就提几件事。第一个应用，信经提供了教会合一的根基，教会的合一建立在真教义的统一之上。先知阿摩司在《阿摩司书》第3章3节说：“二人若不同心，岂能同行呢？”我们必须在上帝话语的真理中合一。《哥林多前书》第1章10节说：“弟兄们，我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劝你们都说一样的话。你们中间也不可分党，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类似这样教导我们要一心一意并讲说同一真理的经文，不断地在整本新约圣经中重复。《罗马书》第15章6节说：“一心一口荣耀上帝、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因此，信经

信条的一个实践性应用就是它们会培养和建立教会中的合一，提供一份共同的见证，对于圣经教导的内容作同样的告白。

第二个应用，信经提供了一个检验人对圣经是否忠心的标准。你在教会内部就可以发现这点，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2章2节说：“你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听见我所教训的，也要交托那忠心能教导别人的人。”因此，有些标准是牧师们当持守的。我们在本课前面讲教义性阐释的时候就说明了这点。对于我们在教会之外传讲的信息而言也是如此。因此，耶稣在《马太福音》第28章19节及随后经文的大使命中告诉门徒要去，并要教导万民凡耶稣吩咐他们的一切。因此，这就有了向全世界发出的合一的声音或见证：“这就是上帝所说的，这就是上帝。”

信经信条对于核验出现的新思想和新教义也是有益的。一些人谈论着新的内容出现了。想想《帖撒罗尼迦前书》第5章21节的话，那里说“但要凡事察验”，或说检验，“美善的要持守”。“但要凡事察验；美善的要持守”。

第三点，也是最后一点，就实践性应用而言，信经信条会加增我们对圣经真理的明晰、确信和委身。我们可以用我们开始的经文《提摩太后书》第1章13节结束：“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我们对圣经真理的明晰、信念和委身的渴慕是由我们乐于使用信经信条而得到证实的。

总之，前两课我们概括性地介绍了我们即将要学习的系统神学整个系列的七个单元的内容。我们一同考量了系统神学中所采用的合乎圣经的方法论和信经信条的必要性及其用途。在下一课中，我们就要进入第一单元的特定主题，即我们称之为“第一原理”的真理。我们将会一同思想多个圣经教义，它们对于系统神学后面的内容而言都是根基性的，也是首要的。到时你就知道，这一单元的大部分内容都是跟圣经论相关的，也就是上帝关乎祂自己的话语，即圣经，是怎样教导的。

但在我们将注意力全部集中在圣经上之前，我们要先思考其它几件重要的事来为我们预备好道路。

第3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现今大部分国家都拥有自己的纸币生产系统，而纸币被用来作为支付商品和服务的交易媒介。但我敢保证你肯定知道，哪里有纸币，你一定能在哪里发现有人试图伪造货币，即跟官方货币相像的假钞。显然，假钞希望愚弄人们，让他们相信自己得到的是真钞。为防止造假，一些专家接受训练以在遇到假钞的时候能够识别出来。他们是怎么做的呢？你可能觉得惊讶，但他们并没有研究那些流通的无穷尽的假钞类型。相反，他们深入地研究真钞到了近乎完美的程度，只要你把任意一种假钞放在他们面前，他们立刻就能识别出来。今天他们还会使用其他手段，比如使用一支特殊的笔在钞票上写字，不留痕迹的就是真钞，留下痕迹的就是假钞。

论及宗教的时候，既有真宗教，也有假宗教或伪宗教。信徒的目标乃是深入学习真理的多样细节到了这样一个地步：一旦你遇到假道，你立刻就能辨认出来。使用你的时间和精力去研究假道是浪费时间，也根本没有属灵的造就。我们需要晓得、看见并抓住上帝已经启示给我们的完美的真理。我们在第一课已经知道，真正的神学是透过基督向上帝而活的教义。在本课当中，我们要关注的主题将会涵盖系统神学第一单元的剩余全部内容。我们的主题就是第一原理的教义。因为真神学最完全和完美的来源在圣经之中，所以，这一单元的大部分内容会集中在理解圣经论上。对于我们将要在系统神学涉及的一切内容而言，这是必不可少的奠定根基的工作，或者说是第一原理。

但在本课当中，我们将要一起思考真宗教中神学知识的本质是什么。在开始系统神学的学习之时，我们必须清楚我们对神学的真知识的迫切需要，明白它到底是什么，在哪里可以寻得，我们又如何拥有，以及它必须对我们产生怎样的影响。跟

其他所有课程一样，我们将要从四大点阐释本课有关神学知识的本质这一主题。我们接下来就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思考。

首先，让我们从圣经的角度来思考。我们首先来思想一段经文，以此开启我们对神学知识的本质及其在真宗教中的地位的思考。请思考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12-14节所写的话。那里说：“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上帝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语言，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语言，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情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因此，保罗说不信之人不领会上帝的事情。为什么呢？因为他将之当作愚拙的，经文说，他不能明白。“这些事情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也就是说，不信之人是无知的，是没有知识的。在别处，我们发现不信之人在属灵上是瞎眼的，向着上帝的事情是死的。实际上，在前一章，就是《哥林多前书》第1章，保罗特别在18节提到不信之人将传讲十字架看作是愚拙的，并因着他们所谓的智慧而“不认识上帝”，这是21节告诉我们的。因此，这个世界缺乏对真神学的知识。

相反，回到《哥林多前书》第2章12-14节的经文。那里告诉我们，基督徒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也不是人用智慧所指教的语言。不，凭着上帝的灵，基督徒对上帝的开恩所赐的事拥有真知识，就是圣灵在圣经中所启示和教导的。同样地，在前一章里，也就是在《哥林多前书》第1章里，保罗谈到上帝要灭绝世人所谓的智慧（19节），而世人所认为的上帝的愚拙反而比人更智慧，实际上，上帝的智慧要让那些自以为有智慧的人羞愧。请思考25和27节经文。上帝使用对基督的传讲来拯救那些相信的人（21节），因为“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都唯独在祂里面藏着，这是我们在《歌罗西书》第2章3节所读到的。因此，信徒应当对所拥有的真理的知识充满确信。正如《哥林多前书》2章9-10节所说：“如经上所记：上帝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只有

上帝藉着圣灵向我们显明了，因为圣灵参透万事，就是上帝深奥的事也参透了。”唯独基督徒拥有真正的神学知识，他们的心思蒙受圣灵光照，得以看见并领悟上帝在圣经当中的首要启示。这才是真智慧，它带领人藉着基督并在寻求祂荣耀的过程中认识上帝、敬拜上帝、向上帝而活。不信的神学是虚空、愚拙和错谬的，并且不配被称为神学。因此，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12-14节说的话，是为了介绍神学知识的本质，并对真假宗教加以区分。

其次，我们要从教义性的角度来考量神学知识的本质，我们要分几点来讲。第一，虽然自然人以知识为起点，但他们在自己的罪中却扭曲、歪曲并压制这知识。我们从《罗马书》第1章得知这一点，19-21节说：“上帝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上帝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上帝”，他们却不这样承认祂。因此，正如18节告诉我们的，不信之人那邪恶败坏的心在不义中压制真理。21-23节的经文进一步告诉我们情况为何如此。经文说：“却不当作上帝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上帝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因此，不信之人的邪恶之心使他们陷入到惊人的无知当中，这样，在他们属灵的瞎眼当中，他们便无法真正明白真理，因为真理要以属灵的方式来辨别。这种属灵的无知会产生经文所说的“虚妄的思念”，最终使他们捏造出形形色色的偶像崇拜。

倘若你在此停下来细细思想，我们找到了整个世界和历史上一切假宗教产生的原因。自然人在其心灵深处意识到上帝的存在。他们拥有一种宗教义务感，甚至渴望去敬拜。但因着没有在基督里对上帝的知识，也没有信福音，他们败坏的心灵就让他们出于自己虚妄的思念编造出假宗教的种种表达。这向我们强调的是人多么需要真正的神学知识。想想帖撒罗尼迦人，他们领受了福音，并跟从了主耶稣基督。圣经在《帖撒罗尼迦前书》1章9节告诉我们：他们“离弃偶像，归向上帝，要服

侍那又真又活的上帝。”

第二，神学知识建立在两个原理之上：上帝论和圣经论。至于前者，即上帝论，我们将在下一个单元中详加考量；在本单元的剩余课程中，我们将继续考量后者，也就是圣经论。然而，我们从一开始就当晓得，圣经的充足性与三一上帝的至尊性奠定了神学知识的根基。

第三，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7 章 3 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上帝，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因此，永生根植于对上帝和基督的认识。正如我们在《歌罗西书》第 1 章 15 节看到的，基督当然是“那不能看见之上帝的像”，是“上帝荣耀所发的光辉，是上帝本体的真像”（来 1:3）。《提摩太前书》第 2 章 5 节告诉我们，基督是上帝与人之间唯一的中保。基督是上帝的智慧。因此，神学知识传授的是属天的智慧和审慎，这常常带来的是敬虔的虔诚。上帝的真理使得信徒的灵魂和生命得以成圣，这是耶稣在《约翰福音》第 17 章 17 节所告诉我们的。

第四，我们当区分上帝对其自身的知识（即上帝的自我认识），和祂向我们所启示的关乎祂的知识。为何这很重要呢？尽管作为有限的受造物，我们无法像上帝认识祂自己那样完全认识祂，但我们却可以真正并肯定地知道祂向我们所启示的知识。信徒的神学知识不仅会在我们今生所走的这条天路上长进，也会无尽的永恒中永永远远扩展下去。上帝全然荣耀，我们所看见和知晓的关乎祂自己的一切，其深度我们永远无法测透，这种知识的加增，不仅在今生，并且尤其在天堂，会使我们产生无穷无尽的喜乐，进而使我们来敬拜祂。

第五，神学知识会坚固藉着圣灵的工作得以重生的需要。这一点我们可在《约翰福音》第 3 章和《哥林多前书》第 2 章看见。在《约翰福音》第 3 章，基督责备尼哥底母，因为他是以色列人的师傅。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他是一名神学家，但他虽是以色列人的师傅，可却不明白他必须重生。重生，或者说新生，会除去我们属灵的瞎眼，我们从《约翰福音》第 9 章可以得知。新生对于领受上帝的话语而

言是必不可少的，这是《约翰福音》第7章告诉我们的。因为不要忘了，就连撒但都拥有神学知识，不过，牠拥有一颗错谬的心。保罗也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5节警告我们，有人有敬虔的外貌，却否认敬虔的大能。我们在第一课已经提到了，神学是与敬虔相一致的教义。不能产生敬虔的知识，不是真正的神学知识。你必须蒙受真理之大能的影响。

第六，神学知识也常常告诉我们信心的必要性。《希伯来书》第11章6节清楚地说明了这一点。信心是必不可少的。我们必须拥有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我们必须藉着信心仰望祂，从而真正地认识上帝。《哥林多后书》第4章6节说道：

“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上帝，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上帝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因此，为了认识上帝的荣耀，我们必须拥有对基督的信心，在圣经中得见耶稣基督的荣面。原则上，要接受上帝所说的一切都是真的，就必须有信心。《罗马书》第4章对我们有这样的提醒。

第七，神学知识教导我们在恩典和荣耀中与基督联合并相交的必要性。倘若基督不是我们的教师 and 上帝，不是我们知识的源头和对象，倘若圣灵没有光照我们的路径，那按着我们当知道的，我们是一无所知的。在对基督的知识上长进的目的，是为了加增我们对基督的爱以及敬虔的操练。神学知识被提供给我们，不仅是为了让我们与基督联合，也是为了补给和滋养我们同祂持续的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子和圣灵相交。

第三方面，我们需要从护教性的角度来思考。我们考量神学知识的第三步就是从护教性的角度去思考。如今，许多现代人都会反对我们现在所思考的教义。我们必须思考并回应针对神学知识的若干个主要反对意见，这样，我们便会得到充分装备去驳斥错谬并持守圣经真理。现在我们就来看一看这些错谬。

第一，一些人声称，宗教没有真假之分，神学知识也没有。他们坚信，所有的宗教其实是同一个宗教的不同的表达。比如，他们会诉诸于富士山，坚称虽然有很多条道路，很多种宗教，但它们都直通山顶的同一个目的地。圣经驳斥这一错谬，

它不断地将独一的真宗教从埃及、迦南、亚述、巴比伦、波斯、希腊、罗马和其他各族的一切假宗教中区分出来。实际上，我们在《诗篇》第 115 篇 4 节唱道：“他们的偶像是金的，银的，是人手所造的，有口却不能言，有眼却不能看，有耳却不能听，有鼻却不能闻，有手却不能摸，有脚却不能走，有喉咙也不能出声。造他的要和他一样；凡靠他的也要如此。”因此，圣经说的很清楚，唯有一个真宗教，并有许多许多的假宗教，正如只有一套真币，而假币却有许多一样。

不仅如此，这一异议也是不合理的。为什么呢？因为所有这些宗教在最根本的问题上都有着天差地别，因此，它们不可能都是真的。圣经教导的是一位三位一体的上帝，而伊斯兰教否认三位一体，印度教教导的则是一位非位格的上帝。圣经教导唯独藉着对基督及其赎罪之工的信心才可获得救恩，而其他宗教却将赦罪的全部盼望都放在人自身善行的功德中。我们还可以列举出许许多多其它的要点。但在最根本的问题上，假宗教不仅彼此间互相矛盾，更重要的是，它们与真宗教互相矛盾。

第二，一些人反对说，没有人能知道关于任何事物的绝对真理。因为没有人能知道关于任何事物的绝对真理，所以，其实没有神学知识。圣经教导上帝自身就是真理；祂在基督里启示了自己，而基督则是道路、真理和生命；上帝的话语就是真理；而信徒则是藉着福音得以认识这真理。此外，“没有人知道绝对真理”这句声明本身就是自相矛盾的。你问问自己：“没有人知道绝对真理是一个绝对真理吗？”你看到问题了吧。这句话是自相矛盾的。如果你无法知道真理，那你就不能把它和错谬加以区分，这样，你又如何知道我所作的声明不是错谬呢？这就让我们看见，正如上帝所说，人所谓的智慧实在是愚拙。

第三种异议，一些人以一种错误的方式处理神学知识，他们仅仅将其视为理性概念，或者用加尔文的话说，是“脑海中一闪而过的真理”。然而，真正的神学知识是藉着基督向上帝而活。是的，这包括用我们的头脑清楚地了解真理，但却不能止步于此。它影响的是全人。它塑造意志，激活情感，教训良心，使用身体服侍上

帝等等。我们接下来就会看到，神学知识必须伴随着对上帝的信与爱，以及对寻求祂荣耀的全然委身。它不可被限制在单单的理性或概念性的观念上。

第四方面，我们要从实践性的角度来思考神学知识。因此，在我们思考神学知识的教义时，我们现在可以强调若干个对我们自身的实践性意义。我们首先看见的是，每个基督徒都有责任追求并获得神学知识。这包括我们要在圣洁的操练中彰显我们对上帝的认识。我们也当享受神学学习，从而归荣耀于上帝。毕竟，对基督徒而言，还有什么比认识上帝和祂的话语更喜乐的呢？然而，这是一项事业，是一个责任，也是一种本分。更要紧的，这是每一个基督徒的特权。每个基督徒都当对真正的神学知识有浓厚的兴趣。

其次，神学知识的确是让人欢欣鼓舞的。莫忘记，我们处理的是圣洁、崇高和永恒之事。因此，这些事情是吸引我们的思想和心灵的。然而，它应当总是产生真实的谦卑与受教，并增进与主的亲密。神学知识的骄傲学生，是一个矛盾的概念。真正的神学知识要求谦卑。这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尤其在当前这个早期阶段，当我们意欲探究学习更深的深度，并更全面地理解上帝在祂的话语中交付给我们的真理的时候。我们这时可能会开始想：“我比从前知道的更多了”，或者还会想：

“我比其他很多人知道的都多。”当我们思想上帝赐给我们的这些深奥和深刻的真理时，我们可能会被这种思考带给人的欢欣所迷住。因此，我们必须记住谦卑的位置。当我们得见上帝的时候，这会带来怎样的结果呢？结果应该是我们在祂面前被降卑。圣经里，人遇见上帝的每一个例子，都向我们显明了这一点。想想以赛亚，在《以赛亚书》第6章，他看见了一个异象，他看见了耶和华，并祂的衣裳遮满圣殿。他呼喊道：“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对吗？我们在此可以看见他的谦卑。但以理是个非常敬虔的人，也是一位先知，他也在一次经历中看见天使出现在他面前，他就昏倒了，他垮了，失去了自己的力量。甚至使徒约翰，当基督在地上开展其事工的时候，但他将头枕在了耶稣的胸怀中。当他在《启示录》第1章看见升高在荣耀中的基督显现时，他在祂脚前扑

倒如同死人一样。因此，谦卑、受教、渴望与主亲密是必不可少的。

第三，在学习神学知识的过程中，我们需要记得祷告是十分必要的，这在一定程度上表达的也是我们的谦卑。祷告表明我们倚靠上帝，表明我们在学习圣经时需要圣灵的帮助。光照我们悟性，并将真理应用在我们灵魂中的，正是圣灵。因此，我们不仅要在一本打开的圣经面前作学生，这当然是必须的，同时我们还要在祷告中来到这打开的圣经和圣经中的上帝面前，倚靠着祂，寻求祂的帮助。

最后，神学必须关乎我们的全人。我们早先已经说过，真正的神学带来与上帝的相交。这会让我们更深刻、更紧密和更甘甜地与上帝同行。因此，我们不单单使用我们的心思，我们使用的乃是灵魂的全部官能，我们甚至使用我们的身体来服侍永生的上帝，这是我们藉着上帝赐给我们的启示所获得的神学知识带来的结果。因此，我们不当割裂我们对神学知识的理解。它是有广度的，并影响着我们存在的方方面面。因此，随着我们学习、思考，随着你聆听这些课程，随着你继续以祷告的心探究并寻求理解我们将要查考的内容，你当拥有这样一种眼光和视角，即你当透过你的全人来追寻这些事情的意义。

这样，我们在本课当中为我们的学习奠定了一个基础和某些参照。我们了解了神学知识的本质，而这知识是我们在本单元要去研究、学习并相信的。在下一课当中，我们将专注于圣经论的教义。对圣经论的理解会给系统神学的学习提供一个不可或缺的第一原理。为什么呢？因为上帝是在圣经，也就是祂的圣言当中，为我们提供了神圣真理的至高启示。

第4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启示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请你想象自己走进了一间大房子，里面灯火通明。在原本空荡荡的房间里，你看见在身前有一张很大的白色桌布将什么东西覆盖住了，在房屋的中央形成了一个巨大的丘状物。这张桌布就好像一个幔子，盖住了隐藏的东西。这时有两个人走进了房间，分别抓住桌布的两端，然后将它掀了起来，从而揭开了下面的东西。他们这么一做，你就会发现藏在桌布下面的是几张大桌子，桌上堆满了黄金、白银和珍贵的宝石。你便会自言自语道：“哇，谁能想到会有这事呢？”

这个例子阐明的就是圣经中的启示观。在英语中，“隐藏(Conceal)”和“启示、揭示(Reveal)”是一对反义词。前者的意思是把东西藏起来，而后者的意思则刚好相反，意思是让某事为人所知。在圣经中，启示意指上帝将祂自己的真理揭示给像我们这样的受造物，使我们晓得这些真理。祂满有恩惠地屈尊自己，将那些原本向我们隐藏的事物显明给我们看。祂并不静默。祂向我们敞开并解释关乎祂自己的知识以及向我们显明的救恩之路。倘若我们想要认识祂，我们就必须依赖祂是怎么向我们讲说祂自己的。倘若我们倚赖任何其它的猜想，必然会产生更大的无知。

在系统神学的第一单元，我们要谈及的是第一原理的教义。在我们即将关注圣经的时候，我们必须首先看一看圣经所教导的一般的启示观是怎样的。像其它所有课程一样，我们将要从四大点来阐述本课的主题，这主题就是圣经中的启示论。我们将要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考量。

那么，首先，让我们从圣经性的角度来思考这一主题。我们要先来思考一段经文，以此来开始我们对启示论的考量。倘若你手上有圣经的话，那么请你翻到《诗篇》第19篇。你会发现，这首诗篇可以分为三部分。首先，1-6节教导我们上帝藉着受造的宇宙向我们启示祂自己。其次，7-9节教导我们上帝藉着祂笔之于书的圣言向我们启示自己。因此，我们便得知上帝主要以两种方式进行自我启示，也就是藉着创造和圣经。《诗篇》第19篇的第三部分是10-14节，讲的是我们回应上帝话语在实践中的意义。请更仔细地看一看这里所描述的两种启示方式。首先，上帝在创造中自我启示。这首诗篇开门见山地说：“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在第2节中我们得知，这种启示是持久的，是不会终结也不会中断的。通过第3-4节，我们也发现，它延伸至世界上的所有人。人人都可以接触到这种知识，并且可以使用它。但不仅如此，上帝也藉着祂的圣言更全面和准确地启示祂自己。请注意7-9节，我们在此可以发现六个平行句，每句话都由三部分组成。在第一部分，你看见那里在陈述上帝的话语，请注意它的语言“律法”、“法度”

和“训词”等等。在这些平行句的第二部分，你会发现圣言的特性。这里的用词有“全备”、“确定”和“正直”等等。在第三部分，你会发现圣言的个人影响。经文说道它“苏醒人心”，“使愚人有智慧”以及“快活人的心”等等。因此，大卫在《诗篇》第19篇向我们介绍了上帝神圣启示的基本构成，这启示是向祂的受造物所揭开的关乎上帝的知识。它藉着创造，也藉着祂的圣言更全备和精确地临到我们。

其次，我们要从教义性的视角考量神圣的启示论。在此，我们要更具体地阐释圣经为我们所提供的一些区分和类别。首先，《威斯敏斯特信条》第1章概述了该教义。如果你去查考，你就会发现该信条在那里是如此说的：“自然之光和创造、护理之工，原彰显上帝的慈爱、智慧和权能，使人无可推诿；但它们并不足以将那得救所必需的对上帝及其旨意的知识给予人。”该信条的第一段继续谈论到上帝话语这一特殊启示的必要性，而第1章的其余内容（本章由十段组成），确实在阐释全备的圣经论。因此，我们从所谓的一般启示，或有时也称为自然启示，开始我们的思考。它之所以被称为一般启示，首先是因为，尽管它并未提供上帝作为救赎主的知识，但它却提供了对上帝的一般性知识。其次，上帝将这知识传达给普世的受众，也就是全人类。有时它也被称之为自然启示，说它是自然的，是因为上帝藉着自然界或受造的次序启示自己。我们要从四个方面来考量一般启示或自然启示，这将有助于我们清楚地理解该教义。

首先，我想请大家来思考上帝在一般启示中启示自己的方式。我们已经晓得，祂藉着祂的创造之工和护理之工启示自己。我们不该为此感到惊讶，因为从无中创造世界和祂护理性的看顾（即祂掌管世界上的一切事务），都是祂的作为，因此，我们必然能从其中些许地看见祂。我们已经在《诗篇》第19篇发现，创造次序为创造主作见证，因此它就是神圣启示的媒介。除了在我们之外的创造，上帝也在我们这些照着祂的形像受造的人里面放置了见证。这就是约翰·加尔文所谓的“神圣感”或说“对上帝的意识”，这是上帝放在我们良心中的。所以，如果你打开圣经，翻到《罗马书》第2章14-15节，那里说：“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你发现，这跟保罗在《使徒行传》第17章在雅典所做的是相似的，在《使徒行传》第17章22-31节，保罗在那里同雅典人说话。因此，就一般启示而言，上帝自我启示的主要方式是藉着创造和护理。

我们要做的第二个区分是上帝所启示的内容。上帝向我们所揭示的到底是什么呢？从《罗马书》第1章15-32节我们得知，尽管非常有限，但创造启示的是有关上帝具体的事情。比如，它彰显出上帝的智慧和良善，权能和忿怒，也显明祂是创造主、治理者和全世界的审判官。这一切都是启示给全人类的。因此，当你观看受造次序的时候，你就会在其中发现上帝的智慧，这智慧将每一个“碎片”都拼接在一起。你也会发现祂在护理受造物中显明的良善，在海啸、地震或其他事物中看见祂的权能。我们也会看见祂的愤怒，因此，全人类都会有一种认知和认同，即存在

一位创造主和治理者，不仅如此，还存在一位审判官，众人都要向祂交账。因此，第二件事就是所启示的内容。

第三件事是接受启示的对象。一般启示是给谁的呢？答案是，一般启示是不加区分地赐给所有人的，任何人都无法回避。请再看一看《诗篇》第19篇和《罗马书》第1-2章的内容。我们会发现，不论你生活在世界的什么地方，不论你处在什么历史时期，不论你说着什么语言等等，所有人都可以观看创造和护理之工，并在其中清楚地发现这些事情。

第四个区分是一般启示的限制。这是非常重要的一点，等下我们会更具体思考一般启示的限制。一般启示所启示的内容足以定人有罪，但却不足以拯救人。因此，在看见上帝的良善、智慧和全能时，知道祂是创造主、知道祂是审判官，所有这些足以因着人的罪而定他为有罪，但不论你对这一切认识的有多深多广，你却永远也发现不了关乎救恩的必要知识。一般启示当中无法寻得救恩。那么，这就是第一个方面，即一般启示或自然启示。

但接下来，我们要以对比的方式考量特殊启示。我们要留心这四个相同的区分，它们与我们刚刚论到自然启示的内容是平行的。那么，首先，特殊启示临到我们的方式。上帝是如何或藉着什么方式向我们启示关乎救恩的事情呢？主要是在圣经里。如今，我们可以说有很多方式在圣经中已经终结了。在从前，祂曾藉着异象、异梦和其它神迹，也藉着先知的口等等来启示自己。但这些都都在圣经自身当中终止了，在后使徒时代我们拥有的全部就是我们的圣经。因此，特殊启示是指圣经。

第二个区分回答的问题是：特殊启示的内容究竟为何？尽管它的确启示了我们在创造中也可以发现的上帝的智慧、权能和荣耀等等，但更特别的是，它启示了福音。在圣经当中，我们得到了上帝是救主和救赎主的启示。《罗马书》第1章16节说：“这福音本是上帝（使人得救）的全能。”因此，将特殊启示分别出来的事情是，上帝身为一位救赎主临到我们，向我们启示自己，以及祂是如何为自己的百姓确保救恩的。

第三个区分回答的问题是，接受特殊启示的对象是谁？我们晓得，主耶稣基督吩咐祂的使徒和福音的执事要跟随他们出去，“传福音给万民（万民：原文是凡受造的）听”。因此，圣经的这一特殊启示要白白地传讲给所有人听。虽然它只在选民身上有效，只在他们身上有得救性的果子，但所有身处福音宣讲之下的人都得蒙机会得到这特殊启示。

第四个区分与限制有关。尽管一般启示是有具体的限制的，它足以定人有罪，却无法使人得救，但我们发现特殊启示却是全然充足的，或者使用《彼得后书》第1章3节的话说：“上帝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皆因我们认识那用自己荣耀和美德召我们的主。”因此，圣经对于我们所需要的一切关乎生命和敬虔的事是全然充足的。我们在将来的课程里会更全备地考量这一点。在我们结束从教义性的角度考量这一神学要点之前，我们要作进一步澄清，来回答一般启示与特殊启示彼此间的关系如何。我们晓得，一般启示是不充足和不全备的，这就

使得特殊启示成为了必须。这一点在基督徒的生活和教会生活中至关重要，因为它是传福音和宣教的合乎圣经的推动力。如果把人们只留在一般启示中，那他们一定会灭亡。他们会灭亡，因为不认识这位在基督里的上帝，正如祂在福音中所启示的。但特殊启示是建基在一般启示之上的，它建基在罪人需要救恩这一内在的知识之上。他们会发现这位创造主向他们发怒，但他们需要福音。因此，一般启示指向特殊启示，或说会增强对上帝的特殊启示的需要。自然人的问题不在于缺少信息。一切受造物，包括每一片小草，都在启示上帝。不信之人压制或打压这一真理，好努力维持他自己所声称的自治权。我们很快会更具体地思考这一点。因此，惟独耶稣基督是罪人的救主，惟独圣经所启示的福音向我们讲说基督和救恩之路。正如我们在《罗马书》第1章看见的，惟独“上帝的大能”方可实现这一目的。

本课的第三大点，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角度考量这一教义。有许多人都会反对我们所思考的这个教义，因此，我们需要晓得怎样去回应一些反对圣经的神圣启示观的主要论点，好让我们得到充分装备去驳斥错谬，并持守圣经真理。

我们必须思考两个主要的异议。首先，一些人反对说，一般启示要么是不存在的，要么就是含糊的，因为若非如此，就不会存在无神论者。这一异议没有考虑神学家所谓的罪的理性效应，即罪对人的思想产生的影响。你可以把某物放在一个人的眼前，但他仍然拒绝去看见它。在这种情况下，问题不是出自这个人的外面，而是他的里面，是他的品格、心灵和敌对的态度。《罗马书》第1章19-21节教导我们，虽然关乎上帝的知识已经藉着受造的次序被显明和表明给了众人，但自然人却“行不义（在不义中）阻挡真理”，“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换句话说，他们因着自身的败坏和对上帝的悖逆就压制真理。因此，这是一个道德的问题，是一个心灵的问题，而不是一个智力的问题，这就是为何《罗马书》第1章说他们是“无可推诿”的。纵使他们有各样的反对意见和自负的言论，但他们依然无可推诿。所以我们在《诗篇》第14篇1节唱道：“愚顽人心里说：‘没有上帝。’”这不是在骂人，也不是说一个人智力低下。《诗篇》第14篇1节描述的是无神论者邪恶的性情。他们行事为人的方式是悖逆和愚拙的，等于是在说没有上帝。

我们还要思考第二个异议。一些人相信，人可以完全地、单单地倚靠自然启示，而不需要特殊启示。此种仅需要自然宗教的进路，废弃了圣经中的福音，而这福音对于理解救恩之路是必不可少的。但我们早先已在《威斯敏斯特信条》中看到，一般启示不足以在关乎救恩之事上向我们启示上帝的知识及其旨意。你在创造之工中丝毫找不到耶稣的名字，找不到对祂作为中保的启示，也找不到有关祂赎罪之工的知识。不，正如《罗马书》第1章16节所说的，基督的福音是上帝使人得救的大能，而单单在圣经里提供了这福音。我们从《罗马书》第10章晓得，“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因此，不仅圣经中关乎基督的知识无法在创造中寻得，而且当这些经文被宣讲给我们的时候，我们必须听，好让我们可以相信。比如，我们知道，年轻的提摩太是因着他的母亲和外祖母向他教导圣经而拥有得救的智慧，这是我们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15节所读到的。

第四大点，也是最后一点，我们需要从实践性的角度考量这一教义。我们可以强调这一神圣启示的教义所能给我们带来的一些实际性的意义。让我来列举一些。首先，信徒对创造和护理之工的研究当处在什么位置。信徒所发现的是，整个世界都在基督徒面前活了过来，因为我们发现这是上帝的世界，是祂所创造，由祂所拥有，为的是彰显祂的荣耀。《启示录》第4章11节说：“因为你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也就是说，宇宙是展示上帝荣耀的剧院，而基督徒当对此生发浓厚的兴趣。基督徒渴望更多去发现和晓得上帝是谁，因此，当我们睁开双眼，不论我们是透过望远镜仰观天际，还是借助显微镜俯察人体细胞那肉眼不可见的细节，发现我们正在此研究诗人所说的上帝手中的工作，我们都会感到非常高兴。你可以发现，耶稣常常从受造界中举例来传达属灵真理。这并非偶然，并不是耶稣看着受造界，心想：“我该如何用这个例子教导属灵真理呢？”不，恰恰相反。上帝已经将属灵真理亲自埋藏在了受造界中，耶稣只需要将之提取出来，所以，当祂说：“想想野地的百合花”，当他指着麻雀，当祂谈论我们头上的头发，当祂仰望天空和星星等等诸如此类的时候，耶稣其实是向我们显明上帝从起初就放置在其中的关乎祂自己的真理。因此，基督徒对这一切都有浓厚的兴趣，不论是研究植物、动物、天文，抑或是其它许许多多的事物。或者可能是研究历史，揭开上帝与人护理性的来往。在这一切事物当中追寻上帝的手，这会给基督徒带来难以估量的祝福。

第二个实践性的意义，尽管上帝的创造和护理之工会引领我们敬拜三一的创造主，但信徒却会认识到，他的首要任务是学习圣经超过一切。我们是在圣经中得听这位牧人的声音并跟随祂。耶稣在《马太福音》第4章4节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里所出的一切话。”想想约伯。约伯说他看重上帝的话语过于他需用的饮食。耶利米谈到上帝的话语如何是他“心中的欢喜快乐”。大卫称上帝的话语比金银宝石更又价值，这在他口中“比蜜甘甜，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圣经中还有许许多多这样的例子。主已经在圣经中向我们启示了关乎祂自己的全备、完全、完美和救赎性的知识，因着信徒渴望看见祂并认识祂，因此他们深深挖掘祂话语中的启示。我们意识到，对我们属灵的福祉以及一切我们所认为重要和宝贵的事物而言，圣经都是必不可少的。因此，在实际经历中，这一教义也会增强我们对圣经的倚赖。

第三个实践性的意义，我们看到传福音和宣教是迫在眉睫的。我们晓得，福音是上帝使人得救的大能。除了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使人可以靠着得救。为了罪人的得救，被宣告出来的正是这名，当被传到世界尽头的正是基督的位格与工作。想想保罗在《罗马书》第10章13-16节的话，他说：“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这世上的众人出生、生活、死亡，却不认识主耶稣基督，他们因此就在自己的罪中永远地灭亡了。认识这一点会点燃教会将福音带给每一个受造物的驱动力。信徒在自己的社区参与

福音事工的原因，以及教会执行大使命向世界其他地方差派福音宣教士和传道人的原因，正是为了那些如今正身处黑暗中的人可以被带进光中，这光就是照着在祂的话语中所启示的，在主耶稣基督里对上帝的认识。

这就让我们来到了第四个实践性的应用，就是上帝启示的顶峰是在耶稣基督，这位成为肉身的“道”的身上的。《希伯来书》第1章开篇说：“上帝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他创造诸世界。”圣经中所启示的关乎上帝救赎性的知识会使信徒在基督里敬拜上帝，并与祂相交，从而使我们与上帝更深刻、更紧密、更亲切和更甜蜜地同行。这样，你就可以看见神圣启示的教义在实践中有多么重要。

最后，我们已经晓得，上帝在自己的屈尊中，选择向受造物启示祂自己和祂的真理。这本是就是一个奥秘。理解合乎圣经的神圣启示的教义，可以预备我们更充分地认识到圣经的重要性和地位。在下一课当中，我们将要全面考察，作为受默示的上帝的话语，圣经是如何讲论自己的。明白圣经论会为系统神学的学习提供不可缺少的第一原理。为什么呢？因为圣经是我们整个神学学习的主要来源。

第5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的默示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魔鬼一直在试图损害并攻击上帝的话语。这从一开始就是不争的事实。想想《创世记》第3章中在伊甸园所发生的事。上帝刚刚向亚当和夏娃讲完了自己的话，撒但就立即把牠自己虚假或错谬的话带给了我们的始祖，试探他们转离上帝对他们所说的话。牠质疑上帝的话语，对夏娃说：“上帝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不，这不是上帝所说的。撒但歪曲并扭曲上帝的话语，然后明目张胆地反驳它们。牠说：“你们不一定死。”如果这还不够的话，牠继续在夏娃的心中播撒怀疑的种子，牠在关乎上帝性情的事上向夏娃撒谎。牠说道：“因为上帝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上帝能知道善恶。”

自那以后，撒但就一直在使用相同的伎俩。四千年后，当牠在旷野试探基督的时候，牠也用相同的手法攻击祂。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11章3节对哥林多人写道：“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一代又一代过去，魔鬼对圣经论持续的攻击却从未停止。这就是为何我们必须理解圣经论，并全心维护和保守它的原因。

准确地说，我们说圣经是上帝的声音，是祂的话语，因为每一个字都是上帝默示的。“默示”一词在原文里意思是上帝所呼出的。正如我们用自己的嘴呼气一样，因此，从根本上来说，上帝自己也在圣经中说话。上帝是圣经当中每一个字的终极来源。因为上帝是作者，所以圣经也是无误的，这意味着它没有错误，并且它也是无谬的，这意味着它永远不会出错，永远不会失效。

在系统神学的第一单元里，我们谈及的是第一原理的教义，尤其会特别关注圣经论。在前一课当中，我们考量了一般启示和特殊启示的教义。现在，我们要来关注圣经的默示这一教义。像从前一样，我们要从四个要点来考量该教义。我们接下来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方面来考量。

首先，是圣经性。《提摩太后书》第3章16-17节告诉我们：“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保罗说到“圣经都是”，不是一部分，甚至也不是大部分，而是它的每一个细节。他还说，这圣经是上帝亲自赐给我们的。我们等下会来考察人类作者所扮演的角色，但我们在这里看到，在一切的背后，上帝通过灵感默示的方式向人提供祂自己的话语。圣经是上帝呼出的，上帝是圣经每一个字词的第一作者。也就是说，圣经具有神圣的权威。

然而，我们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也注意到，这一崇高的教义具有非常实际

的意义。保罗说，因为它是上帝的话语，所以它对人是极其有益的。实际上，在全世界和整个人类历史中，没有哪本书比圣经更于人有益。他说，圣经可以用于我们的思想和行动。它是为教训、督责、使人归正和教导人学义。圣经可为各样的善事而使信徒得完全的装备，或照《彼得后书》第1章3节所说：“上帝的神能已将一切关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赐给我们。”因此，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所说的话，向我们介绍的就是圣经的默示这一教义。

第二大点，我们要来考量默示这一教义的教义性阐释。现在，我们要解释一些圣经为我们提供的更具体的区分和类别。那么，首先，《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的第二段和第四段概述了这一教义。在第二段中，《威斯敏斯特信条》罗列了构成圣经的六十六卷书，从而确定并限定了我们所说的圣经的内容，并将此外的内容都排除在外。它这样说：“这些书卷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是信仰与生活的准则。”不仅如此，我们在第四段还读到：“圣经的权威性应当受到人的信服，这权威性并不倚赖任何人或教会的见证，而是完全在于其作者上帝，祂就是真理本身。所以，既然圣经是上帝的圣言，我们就应当接受。”

我们最开始必须先定义一些重要的术语。我们要说的是圣经的完全逐字默示，其中的每个词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那么，就让我们来思考这几个词。

首先，我们指的是完全逐字默示。“完全”一词是指，它不加区分地延伸到每一部分，即这一默示延伸到圣经的每一部分，是完全、完备和绝对的。比如，耶稣在《马太福音》第5章18节这篇登山宝训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这里出现的两个词，“一点”是指希伯来字母表中最小的字母，它看起来就像一个小点。“一画”其实是说希伯来字母的一小部分。你可以把它当成是字母末端的小尾巴。所以，主是在说，甚至是圣经的字母，所有这些都是上帝的话语。因此，这就是我们说的“完全”，意思是这一默示延伸到圣经的各个部分。

第二个词是“逐字”。完全逐字默示，而当我们说“逐字”，意思是它是以笔之于书的形式被赐下的。《箴言》第22章20-21节说：“谋略和知识的美事，我岂没有写给你吗？要使你知真言的实理。”此外，上帝提供了笔之于书的圣经，好让它得到永久的保存，这一点我们在后面的课程中会更具体地去讲。

第三个词是“默示”，完全逐字默示。我们已经知道，这个词的意思是“上帝呼吸”。因此，我们会在圣经中一再地读到这些词，“耶和华如此说”。上帝显然在对我们说话，祂正藉着圣经对我们说话。圣经的终极起源是上帝自己。

我们还可以添加两个我们前面提到过的词。你大概知道，旧约圣经主要是用希伯来语写的，而新约圣经主要是希腊语。而圣经的默示适用于这些原本，即主赐给我们的最初的希伯来和希腊文本。因此，当我们谈到这两个额外的词，就是“无误”和“无谬”，以及默示的时候，我们当然要记得这是在说上帝赐给我们的圣经原本。

那么，下一个词就是“无误”，意思是圣经中没有错误。请注意保罗在《加拉太书》第3章16节是如何表明这一点的，他在那里根据旧约圣经中所使用的是一

个词的单数形式而非复数形式建立了自己全部的教义。他说：“所应许的原是向亚伯拉罕和他子孙说的。上帝并不是说‘众子孙’”，这是复数，“指着许多人，乃是说‘你那一个子孙’，指着一个人，就是基督”。因此，无误关乎每一个细节，圣经中没有丝毫错误。动词的时态不会错，词语的单复数不会错，其它一切都不会错。

最后一个词是“无谬”，意思是圣经是可靠的，是确定的，是不改变的，它绝不会出错，也永不失效。情况必然如此，因为上帝是其作者，上帝就是真理本身。上帝的真实性是祂的一个属性。因此，祂无法默示有错谬的东西，或说任何不可靠的话。因此，圣经是无误无谬的。

然而，我们也必须思考在圣经成书过程中上帝所使用的人类作者的角色，就是旧约先知和新约的先知和使徒。《彼得后书》第1章20-21节告诉我们：“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古时的）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属上帝圣洁的）人被圣灵感动，说出上帝的话来。”那么，就让我们花些时间思考下这句话。我们看到这里说“圣洁的人”说话，这是指那些上帝所分别出来的先知和使徒。这就是“圣洁的人”的意思，即上帝为此目的分别出来的人。因此，这里讲的就是人的作用，人的参与。拥有全备人格、思想、心灵、想象和意志的人就是上帝所使用的中介或者器皿。这就是为何每位作者的性格会反应在他们所写的文本中。比如，当你阅读《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的时候，这两卷书都是路加写的，它有一些特征，比如路加所使用的词汇，他所遵从的句式结构等等，这些都与使徒约翰有着明显的不同，约翰写了《约翰福音》、三封书信和《启示录》。或者使徒保罗，他的写作风格非常独特，提出论点等等。因此，这些作者中的每一个，包括旧约的先知，他们都有自己的个性，并且这些个性也反映在了圣经中，这是我们可以发现的。

但请看《彼得后书》第1章，那里也说到，他们说话“乃是人被圣灵感动”。因此，这说的是他们所说之话的神圣起源。上帝是他们所书写的特殊启示的终极源头。圣灵极其全备地影响使徒们的写作，使得圣经不论在整体上还是每一个细节上都是上帝完全准确且无谬的话语。你还可以查考圣经的《哥林多前书》第2章13节和《帖撒罗尼迦前书》第2章13节。

所以，如果你把这些事情放在一起考虑，你就会发现，人百分之百地参与了圣经的创作，而上帝则百分之百地监督了这些著作的产生，引导人类作者，使他们的话成为纯粹的上帝的言语。这并不是说上帝机械式地将祂的信息口述给人类作者，这种想法是错的，因为这否认了人类作者的能动性。圣经并没有教导上帝这般无视人类的心理活动，让他们成为消极被动的，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相反，圣经说的是，圣灵藉着这些人类作者传达上帝自己真实的言语。因此，所有这些笔之于书的文字都来自于上帝的心意，这是藉着圣灵监督人类作者的创作而传达出来的。这样，我们在圣经中所拥有的就是千真万确的上帝自己的言语。这就是对默示这一教义的概述。

第三大点，我们需要从护教性的角度考量这教义。我们在本课一开始的时候说

过了，撒但在历世历代都在用着各种各样阴险的方法不停地攻击着圣经论的教义。因此，我们必须思考并回应其中一些主要观点，就本课来说，我们要特别注意那些攻击默示这一教义的观点。这会装备我们去驳斥错谬，并持守圣经真理。

我们将首先考查现代人对这教义的攻击，并对他们共同的错谬加以总结。所以，第一群人是我们所说的神学的自由派人士，就是自由神学主义。在某些情形，自由神学主义者会明目张胆地说圣经不是上帝的话语。他们中有些人的表达会更微妙一些，他们说圣经包含了上帝的话语，但却存在许多错误。请注意“包含”一词。圣经“包含”上帝的话语，但却存在许多错误。所以，当涉及历史的时候，圣经可能不准确；当经文中涉及科学的时候，圣经可能不准确；或者还可能存在语法的不准确等等。他们在做什么？这种错误的教导基本上是在说，圣经是人的产物，不过却是上帝所使用的一本书，祂可以使用它来鼓励人，提高人们的道德水平，或其它用途等等。他们不说圣经是上帝的话语，而是包含上帝的话语。你甚至可以想象一个果壳和其中的果核。他们会说，你手上的圣经就是果壳，而上帝的话语是里面的果核。因此，当你阅读圣经的时候，这里可能有一点，那里可能有一点，它们是对的，是从上帝来的。这就是第一类错误。

第二类错误是新正统神学的观点。此观点出现在二十世纪诸如神学家卡尔·巴特和其他一些人的作品中，就是新正统神学的观点。他们的教导是，圣经成为上帝的话语。因此，圣经是上帝所使用的工具，祂以存在主义的方式传达这话语，尽管圣经本身是会出错的人为的记录。因此，他们强调的是，这是个人性的，不是命题式的，不是照字面的，不是字句，而是一种个人经历。因此，他们的重点在于你阅读时的经验。比如，这种观点是这么解决问题的，他们会告诉你：“你正在读经，当你在读的时候，突然间，段落中有几节经文就蹦了出来，它们对你尤其有意义，它感动你，影响你等等。这里就有上帝的话语。这样，圣经本身和你在段落中读到的文字就不是上帝的话语，而是上帝使用的手段，藉此以某种方式让这种经验出现在你的心里。”同样地，有些人争辩说，上帝虽然藉着文字说话，但却不在文字中说话。这是类似的问题。你很容易就会发现这点。

另一个相关联的观点是，作者们的意图是受默示的，目的是无谬的，但内容或言语却不是受默示的。因此，这种错误强调圣经完全是出于人的，因此，在与科学和历史等有关的问题上是有错误的。

这就是一些流行的观点，一些针对合乎圣经的默示观的流行的错误观点和攻击。我们在此可对他们共有的根本问题加以总结。他们的问题全都源于对上帝和人在默示中的角色存有不合乎圣经的观念。如果你思考一下我们刚刚所说的，他们本质上的结论就是人取代了上帝。上帝可能在回应人，并使用他的努力，但上帝并非祂自己话语的源头。上帝被人所取代了，最终，我们得到的不过就是他们所认为的一本人写的书。在所有这些错误的背后还隐藏着反超自然主义。因此，你想想自然一词的意思，你就明白了。超自然，他们反对超自然，他们想让一切事情都保持属地、属人和人本的。这同样的一群人，这些自由神学主义者他们也反对童女生子，反对主耶稣基督在地上事工中的神迹，反对存在永恒的天堂与地狱的观念，反对天

使的存在和其他一切诸如此类的事情，同样反对上帝赐给我们一本受默示、无误、无谬的圣经。因此，在这一切的背后，存在一种反超自然主义。

这些错谬的道理也否认启示是命题式的。你会发现，他们是多么不愿意说圣经的文字是被默示的，字母也是被默示的。他们想要摆脱命题式启示的观念。因此，这就是为何我们开始时要那么做。我们回头想想那些术语的意思是很有帮助的，“完全”指延伸到各个部分，“逐字”指我们在圣经中所发现的字词。这就界定了我们对默示的理解。因此，最根本的问题其实是，最终的权威到底是上帝还是人？因为，拒绝上帝是圣经的作者等于是拒绝上帝话语的神圣权威。这也就说明了这些错误和谎言的部分问题。这些问题的背后，表明的是—种想要挣脱上帝权柄的渴望，这权柄是藉着圣经向人施行的。与所有这些错误截然相反，合乎圣经的正统观点可以总结如下。圣经是上帝的话语，它并非包含上帝的话语，也绝非成为上帝的话语，圣经就是上帝的话语。圣经是命题式的启示，是圣灵藉着人类作者提供给我们的。因此，就信徒而言，我们说，圣经所说的，就是上帝所说的。圣经所说的，就是上帝所说的。或者，按照《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第3问的回答说：“旧约圣经就是上帝的圣言，是信仰与顺服的唯一标准。”

第四大点，我们要从实践性的角度来考量这一教义。当我们思考有关默示的这教义时，我们可以强调几个对我们自身的实际意义，正如我们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16-17节所看到的。现在就让我们来做些思考。首先，圣经的权威是一项基要的信仰准则。因此，我们决不能容忍任何损害这一权威的行为。为什么呢？因为没有圣经，你和其他人就无法在基督里认识上帝，如同保罗在《以弗所书》第2章12节说：“在上世没有盼望，没有上帝。”我们必须照着上帝在圣经中唯一的启示敬拜祂。我们必须培养坚定的信心，好使我们能读懂上帝无误的圣言，好让它就像《罗马书》第1章16节所说，作使我们和他人得救的“上帝的大能”。

其次，爱上帝意味着我们要爱我们的圣经，因为它是上帝确实的圣言，使我们得听上帝声音，并知晓祂的心意和旨意的途径。大卫在《诗篇》第119篇97节说：“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我们爱什么，我们就会去思考什么。我们需要深入并全面地阅读圣经，默想它，付出时间认真地思考它。我们应当背诵圣经，在背诵的时候，我们需要特别注意每一个被默示的词语的准确性。《诗篇》第119篇11节说：“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

再次，在属灵成熟的过程中，信徒必须倚赖受默示的圣经。《马太福音》第4章4节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里所出的一切话。”默示圣经的圣灵使用圣经为工具，来让信徒在福音性圣洁上长进，正如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7章17节说：“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

最后，在《提摩太后书》第4章2节，上帝要求福音的执事和牧师们“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因此，牧师当传讲上帝的圣言，而非他们自己或其他人的观念。必须解释圣经经文本身，将人领回上帝所默示的圣言。在两章之前，也就是在《提摩太后书》第2章15节说：“你当竭力在上帝面前得蒙喜悦，作无愧的工人，按着正意

分解真理的道。”由会犯错的人去传讲上帝无误的圣言，这是一件十分严肃的事。如果你是一位牧师，你需要在预备和传讲圣言的时候谦卑地祈求圣灵的帮助。祈求使你藉着圣灵成为基督的器皿，基督是圣言真正的执事，而圣灵是圣言真正的作者。

最后，我们在本课一同思考了圣经的完全逐字默示。这奠定了上帝无误无谬之圣言的神圣权威的根基。在下一课，我们要来进一步思考圣经的特性，这些特性来源于它所受的神圣默示。你会发现，理解圣经论会提供学习系统神学所需的必不可少的第一原理，因为圣经是我们全部神学学习的主要来源。

第6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受默示的圣经的属性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在家庭生活的日常中，兄弟姐妹之间的分歧和争论往往可通过回答“谁在负责”这一问题而得到解决。某天，几个兄弟姐妹因为他们想做什么而争吵起来。一个哥哥坚持他们应该去外面的雨中玩耍；另一个哥哥却认为他们应该一起在卧室里做游戏；他们的姐姐说，他们应该去吃午饭。最后，当最小的孩子提醒他们爸爸在离家之前在柜子上留下了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他的指示的时候，争论就得到了解决。他们拿起纸条，发现爸爸说他们要待在屋里避雨，他们要先打扫自己的房间，然后准备午餐，之后才可以在房间里做其他的事。爸爸的字条解决了争论。为什么呢？因为作为他们的父亲，他有权柄指导他们，而且他的话很清楚，正是他们所需要知道的。所以，所有的孩子都需要服从爸爸写在字条上的指示。

上帝的百姓会发现自己也身处于类似的境地。上帝已经在祂的圣言，就是圣经当中，为他们提供了完美的指示。圣言回答的问题是：“谁在负责？”上帝的圣言带着上帝的权柄，而这些具有权柄的圣经经文是清晰和全然充足的，提供了我们所需要的关乎上帝旨意的一切内容。因此，我们当诉诸圣经来解决教会中的一切争议和争端。在系统神学的第一单元中，我们正在学习第一原理的教义，尤其是圣经论的教义。在前一课里，我们一同考量了圣经受默示的教义。现在，我们要关注受默示的圣经的一些其他属性。我们依然要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思考这些属性。

首先，让我们从圣经性的角度来进行考量。这一点会很简短。《帖撒罗尼迦前书》第2章第13节说：“为此，我们也不住地感谢上帝，因你们听见我们所传上帝的道就领受了；不以为是人的道，乃以为是上帝的道。这道实在是上帝的，并且（有功效地）运行在你们信主的人心中。”因此，保罗告诉帖撒罗尼迦人，信徒领受了上帝的圣言。这圣言的起源不是来自不可靠的纯粹的人，而是来自拥有完全权威的主自己。保罗也说上帝的圣言对他们的救恩而言是全然充足的，它“有功效地”运行在这些信主之人的心中。上帝不单单赐下了圣言，他们也领受了圣言。他们并非停留在对上帝旨意的困惑或怀疑之中。圣言清晰地来到他们面前，使得他们可以理解并应用。正是这圣言为他们的信心提供了根基，而他们所要抓紧的也正是这圣言。任何可能出现的争论，都会打发信徒回到上帝那权威的、充足的和清晰的圣言当中寻找答案。因此，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第2章第13节说的话向我们介绍了圣经的神圣权威，以及从这权威而来的其他一切属性。

其次，我们需要从教义性的角度考量圣经的某些属性。具体来说，我们将要特别关注圣经的四个属性，它们是：权威性、充足性、清晰性和它是各种争议至高的

裁决者。在此，我们要进一步阐释圣经为我们提供的一些区分和类别。那么，就让我们来看一看圣经的这四个属性。

第一，圣经的权威性。《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四段为我们作出如下概括：“圣经的权威性应当受到人的信服，这权威性并不倚赖任何个人或教会的见证，而是完全在于其作者上帝，祂就是真理本身。所以，既然圣经是上帝的圣言，我们就应当接受。”之所以圣经拥有神圣的权威，是因为其作者乃是圣灵，就是上帝自己。因此，圣经带着上帝的权柄对我们说话。《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2-13节说：“我们所领受的，并不是世上的灵，乃是从上帝来的灵，叫我们能知道上帝开恩赐给我们的事。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圣经中的这种权威与圣经的自证自明是相关的。因此，它们自己验证自己，自己证明自己。为何是这样呢？只有上帝足以为自己作见证。想想《约翰一书》第5章第9节说：“我们既领受人的见证，上帝的见证更该领受了，因上帝的见证是为祂儿子作的。”或者再想想耶稣在《约翰福音》第5章第39节说的：“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我们可以用多种方式来思考这一点。首先，存在一个客观的见证。圣经称自己是上帝的圣言。想想当你阅读旧约圣经的时候，你岂不是一次又一次地看见了“耶和華如此说”。因此，在圣经中，上帝确认了，是祂在通过这些经文说话，通过记录圣经的先知们说话。当你转向新约及其对旧约的看法时，你会看到同样的情况。想想在《马太福音》第5章登山宝训中，耶稣坚称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上帝圣言的一点一画都不能废去。想想我们在上一课里是如何论到这些圣经都是受上帝默示的。因此，新约将自身和旧约都视为是具有神圣权威的。关于新约圣经如何看待自己，你也可以发现这一点。比如，在《彼得后书》中，彼得在写作的时候提到了保罗的书信，在第3章第16节，他将这些书信称之为“经书”。因此，他将保罗的书信视为圣经本身。在《提摩太后书》第3章，提摩太发现，正是这些“经书”，使我们“有得救的智慧”。

我们发现，圣经为其自身的权威作证明，经文陈明了它们神圣起源的证据。你可以想想《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五段。让我重点强调该段中关于圣经如何论证和证明其神圣起源的几件事。首先，你可以从圣经的内容和风格中看出这一点。用《大教理问答》的话说，圣经“庄严”而“纯正”。你在旧约圣经《何西阿书》第8章第12节可以看到。或者《诗篇》，比如《诗篇》第12篇第6节和《诗篇》第119篇第140节可以发现这点。在新约圣经中，你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也可以看到这一点。

圣经也藉着自身的一致性来表明其神圣起源，因此，整本圣经是相互一致的。

《大要理问答》的这一问是用这样的语言描述的：“各部的契合，范围的全备（全归荣耀于上帝）”。因此，你发现圣经在其自身是完全连贯和一致的，没有任何的矛盾，不可能有矛盾，因为上帝自己是圣经的作者。

另一个证据是有关它们的能力。《大要理问答》说：“使罪人知罪、归正，并

藉着使之得救的信心在圣洁中建立他们。”《诗篇》第 19 篇也说明了这点，还有《希伯来书》第 4 章和其它章节。所以，当你打开圣经的时候，你就会在其中发现它们神圣起源的证据。

况且，在有关圣经权威一事上，我们所拥有的不仅是圣经对自己的论说，也不仅是我们在圣经里所发现的证据，更重要的是另一件必不可少的事，也就是圣灵内在的见证。我先前引用了《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五段。在那一段的结尾说道：“虽然如此，我们得以完全信服并确知圣经无谬的真理性和神圣的权威性，乃是由于圣灵的内在之工，祂藉着上帝的圣言，并与上帝的圣言一道在我们心里作证。”因此，为了让我们信服并确知圣经的权威，我们需要圣灵的工作。这应该是显而易见的，因为重生是承认圣经权威的先决条件。想想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 2 章第 12-14 节所说的话，他说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因为这些事惟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未重生之人在灵性上是死亡的。这就是为何耶稣对尼哥底母说：“你必须重生。”因此，我们显然需要圣灵的工作来使我们的灵魂重生，并且圣灵的运行对于明白真理而言也是必须的。属血气之人在属灵上是瞎眼的。请注意《信条》说圣灵是藉着圣言，也是与圣言一同作工的。因此，圣灵临到我们的时候并非是脱离圣经的，而是在我们读经的时候，在我们听道的时候，圣灵在这些时候藉着内在见证来作工，从而劝服我们，并向我们呈现和显明上帝在圣经中的权威。圣灵也会光照信徒的心智，从而使我们的心智能看见真理，并在我们心中证实这对真理的信念。我们便得以认同圣经的权威。

尽管我们说了这么多，但不论我们是否承认，圣经都带着权威对我们说话。因此，圣经的权威不取决于我们是否看见了这权威，相反，我们从圣经中得益处的能力取决于我们看见并承认圣经权威的能力。圣经本身就有权威。因此，我们首先思考了圣经的权威这一属性。

第二，圣经的充足性。《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六段对其总结如下：“上帝全备的旨意，也就是关于祂自己的荣耀、人的得救、信仰和生活所必需的一切事，或已明确记载于圣经之中，或可用合理的推论，由圣经引申出必然的结论；不论是所谓的圣灵的新启示，还是人的遗传，都不得于任何时候加入圣经。”因此，圣经的充足性教导我们的是，我们对生命和敬虔，或对信心和实践的一切需要，都可在圣经内寻得。因此，圣经提供使我们藉着对主耶稣基督的信心而拥有得救智慧所必需的一切。想想耶稣与两位门徒在前往以马忤斯路上的那段记载，祂为他们解开圣经，查考摩西和先知的书以及诗篇，将自己显明给他们。祂将他们的心灵和心智转向圣经本身。圣经足以使信徒完全，并“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其它任何指引或试图指引我们认识或服侍上帝的东西，都会威胁圣经的充足性。因此，不论它是我们个人的观点，是他人的观点，是某种超自然的神秘经历，或是教会的历史传统，任何脱离圣经试图指导我们的东西都在威胁圣经的充足性。圣经的充分性这一原则，解释了为什么对上帝的真敬拜的方式总是位于一个合乎圣经的基督徒的核心位置。唯有圣经足够指导我们当如何敬拜上帝，我们稍后再回顾这个话题。

这样，首先是圣经的权威，其次是圣经的充足性，第三，是圣经的清晰性

(clarity)。神学上的学术用语是圣经的清晰性 (perspicuity)。这在《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七段中总结如下：“圣经中所记各事本身并不都是一样明显，对各人也不都是一样清楚；然而为得救所必须知道、相信并遵行的事，在圣经此处或彼处已明载而详论，只要正当使用通常的赐恩之道，便都可以有充分的理解。”因此，圣经清楚明白地说明了我们为获得救恩而必须知道的一切。也就是说，圣经或福音的主要信息，连一个孩子都可以轻易地看见并明白。因此，大多数人都可以理解圣经的大部分教导，这是因为圣经本身是清晰的。圣经常常被比喻为一盏灯，它是我们脚前的灯，是我们路上的光。灯可以照亮房间，给你更清晰的视野。因此，当圣经有时候不清楚的时候，问题在于我们，而不在上帝。例如，我们在前面说过，对于未重生之人而言，圣经既不清晰也没有益处，因为他们是瞎的，他们在灵性上是瞎眼的，不能看见。圣经对信徒的清晰程度，有时需要的是严谨的以经解经，我们会在后续的课程里完整地探讨这一主题。

因此，虽然我们已宣称圣经是清晰的，但圣经的每个部分，或者与每个教义相关的内容不是一样清晰的。想想圣经说有“奥秘”存在的这个事实，它指的是“上帝深奥的事”，比如《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0节和《希伯来书》第5章的结尾。它也指奶和干粮的差别。有些人只能吃奶。那些更成熟的，受过更多操练，对真理有更多认识，分辨力更高的人，能够吃干粮，或说能够理解更难的事。有趣的是，甚至彼得也发现保罗书信的有些内容是难以理解的，这在《彼得后书》第3章第15-16节可以看到。正是因此缘故，上帝才指派牧师和教师们去帮助主的百姓明白圣经。《以弗所书》第4章第11节及其后的经文清楚地告诉我们，上帝赐下使徒、先知、传福音的、牧师和教师，是为着上帝百姓的益处。尽管我们应当从主所预备的教师身上受益，但我们仍必须依照圣经察验他们的教导。在这里，我们有《使徒行传》第17章第11节庇哩亚人的例子，他们“天天考查圣经”，以验证他们从保罗那里所听的教导到底是与不是。他们要确保自己能在上帝的话语中得到证实。你很快就会发现，如果我们损害圣经的清晰度，或否认圣经的充分性，那么我们就处于危险之中，或者否定了圣经的权威。所有这些部分都是连接在一起的。

第四个属性，圣经是各种争议的至高裁决者。我们看到，《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十段就此总结说：“要判断一切宗教的争论，审查一切教会会议的决议、古代作者的意见、世人的教训和私人的经历，我们所当依据的最高裁决者，除在圣经中说话的圣灵以外，别无其他。”我们从《希伯来书》第4章第12节晓得，圣经是活的，是大有能力的。圣经就它所谈论的内容总是拥有最终话语权。这源自圣经神圣的权威。因此，它是人的观点和传统的至高裁决者。它是教会会议的决议、古人的传统和个人判断的至高裁决者。因此，论到神学争议的细节，我们当求助于圣经来寻找答案和解决方案，并得出我们的结论。当这是一个复杂的神学争议时，我们尤其需要求助于上帝提供给我们的希伯来和希腊文本。到此，我们概述了这四个属性的教义性阐释。

第三部分，我们要从护教性的视角进行考量。我们需要思考并回应一些攻击圣经属性的主要论点。这会保证我们受到装备去驳斥错谬，并持守圣经真理。让我们

逐一思想这四个属性。首先，我们谈到的是圣经的权威。任何没有笔之于书的传统都不可与圣经共存。圣经包含所有的使徒性传统，这是基督赐给教会的。显然，罗马天主教反对这一点。他们视自己教会的传统与圣经具有同等的权威，其结果是，这些传统其实超越了圣经。耶稣教导我们，当人试图抬高传统以取代圣经时，情形是这样的。祂在《马可福音》第7章7-9节说（此处按钦定本译出）：“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敬拜我也是枉然。你们是离弃上帝的诫命，拘守人的遗传，就如洗杯、罐等物，你们还做许多这样的事。祂对他们说：‘你们全然是废弃上帝的诫命，要守自己的遗传。’”在《马太福音》第5章的平行段落中，你可以找到类似的表达。我们还可以想想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4章的开篇对提摩太所说的话。重点是，不论是罗马天主教会，还是其他的教会传统，当任何人想要试图推动、促进并抬高自己的传统使之与上帝的话语具有同等权威时，耶稣清楚地说到时一定会发生一些事情。圣经的权威将会受到忽视或削弱，用耶稣自己的话说，圣经的权威会遭到“废弃”，取而代之的是人的传统。因此，我们需要对这一威胁格外警惕。

第二，我们要来考量那些反对圣经充足性的观点。我们可以从几个方面来思考其意义，这对我们是有帮助的。首先是敬拜的领域。很多人带着私意来参加公共崇拜，他们心想：我们可以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运用自己的创造力，我们要想想自己喜欢什么，或者哪些手段能行之有效地感染别人。他们也可能追溯前人的经验，在那里发现一些有吸引力的事物等等。然而，在这诸般的事例当中，他们关注的却是人的话和人的观念。在敬拜领域，圣经对我们的教导是，我们只能按照上帝在祂的圣言中所具体定规、吩咐和允准的方式去敬拜祂。因此，在涉及敬拜的事情上，圣经对我们当如何敬拜上帝的教导是足够的。上帝说：“当以这些方式来敬拜我”，祂清楚地说明这些方式是：讲道、颂唱诗篇、祷告、读经、洗礼和主餐等等。关注任何圣经之外的事物，都是在否认圣经的充足性。这在关乎敬拜和教会治理的事情上都是非常重要的。

同样，当谈及事工哲学时，也就是决定教会做什么和不做什么的时候，很多人会想出五花八门的项目和方案，他们以为这些会有助于接触失丧的人，或造就主的百姓。但圣经教导我们要持守圣经，持守住圣经本身以及上帝所指定的方式。《罗马书》第10章第17节说：“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我们当使用上帝在圣经中所指定的方式，而非关注娱乐、商业模式或者其它事物。那些都是在否认圣经的权威。

我们也当提防那些说自己获得了新启示的人，他们说圣灵在他们心里或脑海中对他们讲话，或者他们看见了异象，做了异梦，领受了某种预言等等。灵恩派教会倡导的正是这种观念。但这却是违背圣经的。圣经教导我们，上帝透过祂的圣言对我们说话。因此，我们在《以赛亚书》第8章第20节读到：“人当以训诲和法度为标准；他们所说的，若不与此相符，是因为他们里面没有光（后半节按钦定本译出）”。我们当持守圣经。

在理解合乎圣经的敬虔上，这点也是很重要的。我们当如何定义敬虔呢？我们

可以按照圣经所说的，按照上帝在其圣言中的教导来定义敬虔，或者我们按照人的教训、命令和传统来定义。有人会这么想：我们想出来这样一套规则，我们觉得这有助于增进敬虔。问题是，这些规则或指南是否源自于圣经本身？因为我们当听从的就是圣经。这强调的是圣言和圣灵在基督徒生活里的中心地位。《以赛亚书》第59章第21节说：“我加给你的灵，传给你的话，必不离你的口，也不离你后裔与你后裔之后裔的口，从今直到永远；这是耶和华说的。”因此，我们是通过圣经亲自的教导来学习何为敬虔，而非通过人的传统。

这甚至有助于我们解决属灵问题，因为我们可能会受到试探去转向世界的观念，比如心理学和其它自助之道，他们有五花八门的理念去解决你的属灵问题。然而，基督徒却说：“不，我们需要将圣经应用到我们的处境当中。”所以，这就是圣经的充足性。

第三，我们需要思考圣经的清晰性。在这一点上出现了两个错谬，两个相对的极端，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一方面，有人会说，圣经太晦涩难懂了，普通人无法理解。罗马天主教就是这种观点。这么说会有什么后果呢？这会把圣经从百姓中间夺走，不把圣经交给他们。他们会混淆事情，提出错误的观点。这观点把圣经从百姓中间夺走，取而代之的是，它将圣经的全部解释权放在了神父的手中，他们说：“让我们来告诉你当信什么。你要听我们的，不要听圣经。”所以，这是其中一方面，是一个极端，认为圣经太难了。

另外一方面的错谬是，圣经是写给愚拙之人的，人人都能程度相同地理解圣经的每个部分，我们需要的唯一的阐释者就是圣灵。因此，有人就会否认我们需要教会中的福音侍奉。然而，圣经的清晰性并未否决我们需要解释和应用圣经。基督应许赐下牧师和教师，当然，他们是以使徒和先知为根基的，为的是防止教会不会“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这是《以弗所书》第4章的话。

圣经的第四个属性是，它是解决争议的至高裁决者。尽管罗马天主教承认圣经是准则，但它却高举教会，尤其是教皇在圣言以上，而非把教会置于圣言的权威之下。正如我们先前看到的，不符合圣经的传统取代了先知和使徒受默示的教导。此外，虽然相信圣经的更正教徒可以从过去敬虔忠心之人的教导中学习，因为他们解释并帮助我们理解圣经，但我们在面对争议的时候，不能把人未受默示的著作当作我们最终的标准。我们的论证必须在于上帝在圣经中的教导。

第四大点，在考虑圣经的四个属性之时，我们现在要强调它对我们的实践性意义。我们同样要逐个思考这四个属性。第一，圣经的权威。显然，我们必须让自己处于圣经全备的神圣权威之下。《雅各书》第1章第21节告诉我们：“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我们当在上帝的圣言之下心存谦卑和温柔。上帝的权威要求的乃是降服，这要求不仅在于我们要领受圣言，还在于要顺服圣言。在接下来的一节经文，就是《雅各书》第1章第22节说：“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因此，顺服显出信心的果子，我们必须以之回应圣经的权威。

第二，圣经的充足性。这对于认识上帝的旨意而言是至关重要的。你必须在你

个人的生活中实践圣经，好让你能将别人也指向圣言，使他们也能分辨上帝对他们的旨意。你必须凭着圣灵在你心里的教导，透过基督作为先知的工作来了解上帝的旨意。这意味着你当提防两种情况，一种是小心把你自己的想法加添到圣经当中，一种是从圣经中削减上帝对我们的要求。我们“当以训诲和法度为标准”。

第三，圣经的清晰性。在谦卑倚靠主的时候，我们需要热切祷告，也需要培养我们研究圣经的能力，这一切都全然倚赖主。《提摩太后书》第2章第15节说：“你当研读，向上帝显明自己是经过考验的，是无愧的、按着正意分解真理之道的工人（按钦定本译出）。”因此，这意味着我们需要研读，以祷告的心研读。这也意味着，我们需要从忠心牧者的讲道和教导当中受益，他们受基督差遣来装备祂的百姓。我们再回到《以弗所书》第4章第14节，那里说：“使我们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因此，当圣言由忠心的牧者传讲时，我们需要做专心和殷勤的听众。

第四，圣经是解决争议的至高裁决者。《约翰一书》第4章第1节说：“亲爱的弟兄啊，一切的灵，你们不可都信，总要试验那些灵是出于上帝的不是，因为世上有许多假先知已经出来了。”或者，再想想耶稣在《约翰福音》第8章第31-32节说的话，那里写道：“耶稣对信他的犹太人说：‘你们若常常遵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因此，信徒和教会当一同守着纯正话语的规模。我们“当买真理，不可卖它”。我们的思想、教义和对基督徒实践的各样观点都当以圣经为根基。每逢出现争议，每逢我们就“当信什么”和“当做什么”出现分歧的时候，我们就当以圣经本身为我们最终的答案和诉求。

我们在本课一同考量了圣经的四个重要属性。它们是圣经的权威性、充足性、清晰性和其作为解决诸般争议的至高裁决者的角色。在下一课当中，我们要来思考圣经的正典，它要回答的问题乃是：我们是如何得到组成圣经正典的这六十六卷书的呢？我们如何确知上帝赐给我们的正是这些书卷呢？

第7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的正典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你们很多人肯定都去过图书馆，不论大小。也许你们还有一些人甚至在自己的家里有小规模的藏书。图书馆是书面文学的宝库。图书馆也遍布全世界，大学、学校、社区和家庭里都有图书馆。一般而言，规模较大的图书馆的藏书都是按照主题进行摆放的，其次再按照作者的名字顺序进行排列。访客可以探索书库，浏览书架上那些经核验有助于他们研究或调查的书籍。

当我们想到圣经的时候，通常我们会把它看作是一大本，这当然没错。但从另外一个层面来说，圣经也可以说是一个小型图书馆，包含了形形色色的人类作者所写的六十六卷书。这些作者横跨许多个世纪，有着不同的背景，并且全都是被上帝亲自默示的，上帝才是圣经每一个字词的终极作者。

在本课当中，我们要来考量圣经的正典。“正典”（*canon*）一词来自于希腊语，意思是用于测量的笔直的棍子。这根棍子作为一个标准或规范。该词后来被用于圣经，而圣经是历世历代信仰和实践的受默示的标准和权威性准则。因此，当我们说到“正典”时，我们是指三十九卷旧约和二十七卷新约。这六十六卷书，没有更多也没有更少，组成了我们所说的圣经的正典。

在主耶稣开展祂在地上的事工期间，上帝的百姓拥有了完整的旧约圣经。基督和使徒都承认它们的神圣权威，并阅读它们、研究它们、记忆它们，也时常相应地引用它们。到了使徒时期，新约圣经的收集立刻就开始了。显然，保罗知道他的著作是受默示的，所以他才在《帖撒罗尼迦前书》第5章第27节写道：“我指着主嘱咐你们，要把这信念给众弟兄听。”他还在《歌罗西书》第4章第16节说：

“你们念了这书信，便交给老底嘉的教会，叫他们也念。”照样，在《彼得后书》第3章第15-16节，彼得也称保罗的著作是圣经。随着上帝所赐下的新约圣经的广泛流传，问题也开始出现。这是因为异端拒绝某些新约书卷，并且还有一些假教师在鼓吹一些单纯由人创作的非默示的书籍。为对抗这些错谬，教会发现自己必须召开大会，宣布所认可的新约圣经的确切内容，从而使上帝的百姓得蒙造就。

我们继续系统神学第一单元有关第一原理的教义的学习，我们将特别关注圣经论。在前一课当中，我们考量了圣经的一些属性，这些属性来自于圣经是受默示的。如今，这些属性就是我们思考圣经正典的根基。像之前的课程一样，我们将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考察圣经的正典这一教义。

第一大点，我们将从圣经性考察这一教义。在《罗马书》第3章第1节，保罗提问说：“这样说来，犹太人有什么长处？”“犹太人有什么长处呢？”如果有人问你这个问题，你该怎么回答？上帝的百姓在旧约之下有什么特权？再具体一些，

如果限制你只能回答一个长处，你会强调哪个主要的长处呢？在圣灵的默示下，保罗在第 2 节写下了这个答案。他说道：“凡事大有好处：第一是上帝的圣言交托他们。”圣言是神圣的言词和言语，来自于上帝。保罗说的“上帝的圣言”，指的是旧约圣经。它们的起源是上帝，我们在有关默示的那一课已经晓得了。但上帝不仅提供了圣经，也将这神圣的启示交托给了人。什么人呢？具体来说，主将它们交托给了教会，就是上帝的百姓。他们当承认圣经的神圣权威，并领受、相信和持守圣经。拥有上帝的圣言，这是他们首要的长处或特权。显然，如果上帝提供了圣经，但祂的百姓却未能承认或领受它们，那这就不是长处。上帝对其教会的心意是，教会能拥有祂的全备启示，并信心十足地确信这些圣经就是上帝真实的圣言，是他们信仰和实践的唯一准则。因此，保罗在《罗马书》第 3 章第 1-2 节所说的话，建立了我们对承认和领受上帝交托给我们的笔之于书的圣言的期望。因此，它也向我们引进了圣经正典的概念。

第二大点，我们需要从教义性的角度来考量圣经正典的教义。我们在此要进一步阐释圣经为我们提供的一些区分和类别。但首先，让我们听听《威斯敏斯特信条》是如何论说这一教义的。《信条》第一章第二段说：“圣经，即上帝的圣言，包括新旧约各卷书，其名称为”，接着，该章列出了全部的旧约三十九卷书和新约二十七卷书。因此，这就将圣经的范围确认为六十六卷书，不多也不少。因此，《威斯敏斯特信条》中对此作出了概述。

我们在前一课探究了圣经的神圣权威。我要提醒你一下，看看《信条》第一章第四段是如何论述这一点的。它说：“圣经的权威性应当受到人的信服，这权威性并不倚赖任何个人或教会的见证，而是完全在于其作者上帝，祂就是真理本身。所以，既然圣经是上帝的圣言，我们就应当接受。”我们必须对正典的本质与对正典的承认加以区分。也就是说，正典的权威性是固有的。人或教会对于正典的承认并不能使其具有权威性。事实正是如此，因为唯独上帝足够为自己作见证，我们在《约翰福音》第 5 章第 38-39 节可以读到这一点。

这就让我们来到了有关正典最基本也最重要的一点，即正典是自证的。因此，正典由其自身证明是真实、无伪和权威的。我们在上一堂关于圣经自我证明的讲座中所涵盖的内容也支持了这一点。在圣灵的见证的帮助下，信徒得以承认圣经这些书卷的神圣权威，然而，这些书卷的权威性却并不在于人是否承认它。

不仅如此，新约正典自证的本质也因更多的标准得到坚固，这包括正典的使徒性，即每卷书都必须是一位使徒所写，或在使徒的监督下所写。为何我们要这样相信呢？因为基督曾应许使用使徒来提供圣经。比如，我们想一想基督事工快结束的时候，在《约翰福音》第 14 章和 16 章，我们看到祂谈到了这一点，这很明显，例如，在《约翰福音》第 21 章第 24 节，约翰写道：“为这些事作见证，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保罗在《以弗所书》第 3 章第 5 节也证实了这一点，他在那里说：“这奥秘在以前的世代没有叫人知道，像如今藉著圣灵启示祂的圣使徒和先知一样。”正如我们在《以弗所书》第 2 章第 20 节所看到的，教会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之上，因为上帝指派的那些职分，使徒

和先知，是上帝赐给我们来完成正典和其余的新约书卷的。这给了我们建造教会的根基。因此，证实新约圣经的书卷确实是由那些宣称自己执笔的使徒所写，是一件至关重要的事。也因此，保罗才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第3章第17节说：“我保罗亲笔问你们安。凡我的信都以此为记。我的笔迹就是这样。”保罗在做什么？他在向帖撒罗尼迦的教会证实，这封信的确是他本人写的，因为他们明白，正如他自己和全体教会也明白一样，上帝使用的正是使徒，祂默示他们写下圣经来供应教会。

但还远不止如此。新约正典自证的本质也因其内容，即它本身固有的内容而得以坚固。显而易见的是，新约是自洽的，与圣经的其他部分是一致的，与整本圣经一样拥有同样崇高的属灵特质。在新约中，我们有无数的例子可以从书卷中证实这一点。比如，新约最后一卷书的第一节。《启示录》第1章第1节说：“耶稣基督的启示，就是上帝赐给祂，叫祂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众仆人，祂就差遣使者晓谕祂的仆人约翰。”这节经文包含了我们刚刚所说的书卷内容本身所具有的全部特点。而这同一卷书，就是《启示录》，是以这样的话结尾的，《启示录》第22章第18-19节说：“我向一切听见这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上帝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这书上的预言，若有人删去什么，上帝必从这书上所写的生命树和圣城，删去他的份。”主说我们不可加添或删去祂藉着使徒为我们提供的任何东西。因此，我们在圣经本身的内容当中看见了这些记号。我们还可以举出很多例子。有一些在《帖撒罗尼迦后书》第2章第15节和第3章第14节，《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2-13节和第14章第37节。我们还可以列举很多这样的经文。

不仅如此，新约正典的自证本质也进一步解释了教会对它的普遍接受。回想一下我们在本课开始的时候说的话。我们在《罗马书》第3章第2节看到，上帝将圣经交托给一个旨在接受圣经的团体，即教会。因此，它们必然会作为一个整体得到教会的接受。对于新约圣徒以及他们对待旧约的观点而言，情况就是这样。保罗称旧约为圣经。我们的主在福音书中也如此行。保罗论到提摩太时，说他从小就得到圣经的养育和教导，这里的“圣经”指的就是旧约。当然，这也是新约对其余新约书卷的见证。这样的例子有很多，新约中的某些经文称其他新约经卷为“圣经”。在《彼得后书》第3章第3节，圣经在这里给了我们一个段落，这个段落其实后来在《犹大书》被引用过。你还可以看一看《彼得后书》第3章第16节，再翻到《犹大书》第17和18节作比较。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实际上，你自己汇总一份这样的清单会是一种很有帮助和很得造就的学习。不过，这也解释了正典为何是在上帝的护理中随着历史的发展而确定的，教会全体都领受了受默示的新约圣经。事实必须如此。上帝在新约中赐给了祂的教会二十七卷书。作为上帝的百姓，他们必须全体领受并承认这些书卷。显然，正如我说过的，在上帝的护理中，事情就是这样发生的。

这样，我们获得了一些圣经原则，它们有助于我们理解正典的教义。首先，我们承认圣经是自证的；圣经被认为其自身就是真实、无伪和权威的。使徒的见证、

新约书卷本身的内容以及上帝百姓的接受这一事实都可证明这一点。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人人都认同这一点。因此，第三大点，我们要考量并回应攻击圣经正典论的一些主要论调。这是对该教义的护教性思考，它可以确保我们得到装备去驳斥错谬，并持守圣经真理。

首先，我们要考虑的是罗马天主教与合乎圣经的更正教教义之间的不同。在罗马天主教当中，他们秉持双重权威：一个权威是教会及其各样的传统，一个权威是圣经，而且二者是同等的。事实上，更糟糕的是，他们虽声称这二者是平等的，最终却将教会和教会的传统高举在圣经之上。另一方面，更正教持守着唯独圣经。唯独圣经是信仰和实践的标准，唯独圣经具有神圣权威。凡事都当伏在圣经之下，并接受上帝圣言的检验。

那么，这会如何影响正典的教义呢？罗马天主教会说他们是赐给你圣经的教会。你要明白这里的意思。他们视教会身处权威的位置，是他们赐给了你圣经。而另一方面，更正教说：不，虽然教会承认了自证的正典，但教会并没有创造正典。也就是说，先有圣经，才有教会，教会其实是出自圣经的。类似地，罗马天主教会说教会是圣经之母。这幅画面就是母亲生出了圣经，再一次高举教会在圣经之上。然而，更正教信仰和圣经自身都教导我们教会是圣经的仆人，不在圣经之上，而是在其之下。我们是圣经的仆人。

罗马天主教教导，教会对圣经的解释是无误的。所以，教会要告诉你圣经怎么说，圣经是什么意思，这样，他们就实行了那权威。所以，在历史上曾有一段时期他们这样说：“我们不能把圣经交给长椅上的那些人，不能交给上帝的百姓，因为他们会把事情搞砸的。我们需要告诉他们，他们当怎样去思想圣经所讲的。”你可以发现，这是高举教会权威在圣经之上所导致的。更正教所持守的合乎圣经的教义是，没有私意的解释。因此，《彼得后书》第1章第20-21节说：“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

（看，不是教会自身产生了圣经）“乃是”，经文说，“人被圣灵感动，说出上帝的话来。”因此，对该教义护教性考量的第一点就是能够发现罗马天主教的错谬，他们高举教会在圣经的权威之上。

但我们还要思考第二个问题，就是次经。次经提供了一个关于正典记号的有用的检验案例。当我说“次经”或“次经书卷”的时候，我指的是在“罗马天主教圣经”的新旧约之间的一系列书卷。那么，这些书卷是从哪里来的呢？次经书卷是在旧约完成之后，也就是在《玛拉基书》之后写成的。在这四百年之间，这些书卷就出现了，它们被创作了出来，接着我们当然就来到了福音书，然后我们有了新约圣经。因此，罗马天主教在他们的圣经中间所收录的这些书卷就被称为“次经”。

《威斯敏斯特信条》是如何论说次经的呢？《信条》在第一章第三段说道：“通常称为次经的各卷，并非出于上帝的默示，所以不属于圣经正典；因此，它们在上帝的教会中没有任何权威性，只能当作一般人的著作来看待或使用。”因此，这就是更正教对次经的看法的总结。

现在，让我们回想一下我们在第二大点所思考的教义，并以此圣经标准来检验

次经。首先，我们必须要说，次经不是自证的，这会在下面的内容中得到证明。次经也未得到圣灵的见证。请注意一些细节。比如，次经不是先知或使徒创作的。我们晓得这是其中一条标准，旧约圣经是先知写的，新约圣经也是使徒和先知写的。而这些次经书卷却不是使徒和先知创作的，这意味着它们并不符合圣经自身为我们所提供的标准。

其次，在阅读次经的过程中，你会发现其中充满了矛盾。它们自相冲突，但更重要的是，它们与圣经所教导的教义和真理相冲突。实际上，次经有些部分是纯粹虚构的，是小说性质的。因此，在它的内容上，圣经给了我们关于内容的标准，而次经的内容不符合标准。

最后，次经也未得到教会的普遍接受。犹太人其实并不承认次经是圣经，使徒也未曾引用次经，早期教会也未在那最初的几个世纪接受次经。因此，次经不符合正典的标准。这是我们从护教的层面应用正典的教义的另一个例子。

第四大点，也是最后一点，我们需要做些实践性的考量。在思想圣经的正典时，我们可以着重强调几个我们在实践中的意义，仅仅是几个。因此，正典的教义会使我们对圣经生发出崇高和圣洁的尊崇。圣经，唯独圣经，为自己提供权威性的标准。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正典的自证本质的意思。唯独上帝可以为自己说话。想想《但以理书》第4章第35节的话，那里说：“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为虚无；在天上的万军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凭自己的意旨行事。无人能拦住他手，或问他说，你做什么呢？”因此，正典的教义使我们我们对圣经生发崇高和圣洁的尊崇。

其次，我们拥有一本圣经，一本有别于世上所有书籍的书，它完全纯洁。我们务要小心，不要给圣经的这六十六卷书加添什么，也不要从其中删减什么。我们在《申命记》第12章第32节读到说：“凡我所吩咐的，你们都要谨守遵行，不可加添，也不可删减。”这与我们早先所引用的《启示录》第22章结尾所说的话是颇为相似的。也就是说，我们必须敬畏上帝。《以赛亚书》第66章第2节说：“但我所看顾的，就是虚心（原文是贫穷）痛悔、因我话而战兢的人。”这里所描述的就是对上帝的敬畏，是将圣经视为祂赐给我们的圣洁之言。我们必须为保全圣经大发热心，绝不允许人对它进行加添或删减，从而篡改它。

最后，理解正典的教义会培养我们对上帝圣言的信心。信徒可以确信，可以绝对确信，他们的圣经为他们提供了上帝交托给祂教会的神圣启示，为的是使他们得到属灵的造就。会有许多不信的人来问你说：“一世纪的时候有那么多书出现，我们怎么知道哪些是圣经呢？也许我们把有些书搞错了，也许有些该加进来的书没有被加进来，不该加进来的书却进来了。”这种种的混乱，可能会夺走或撼动一些信徒对圣经的信心。因此，我们学习正典的教义就在解决这个问题，对吗？它使我们向下扎根在圣经本身之中，并在我们自己的心灵和思想中坚固这一事实，即这包含六十六卷书的圣经诚然是完全和完美的圣言的正典。

在本课当中，我们考量的圣经正典的教义，即圣经单单由六十六卷受默示的书组成，旧约三十九卷，新约二十七卷。在下一课当中，我们将一同来思考正典的保存，以及掌管将圣经翻译成各种语言的圣经原则。

第8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的保存与翻译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想象一下你有一件对自己而言意义非凡的物品，不论它有没有金钱上的价值。它可能是非常简单的东西，也许是一件在你家里流传了好几代的物品。你会怎样处置这样一件特别的物品呢？你要怎么对待它呢？显然，你不会像对待其他寻常物品一样对待它。你不会把它放在会丢失或会被偷走的地方，也不会把它放在会被撕碎或摔坏的地方。你会保护它。为什么呢？因为你希望能将它保存和保管下来，甚至希望在你去世的时候能传给后人。

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比圣经更有价值，也没有人看待圣经会比上帝看它更宝贵。圣经终究是祂自己的话语。祂满有恩惠地赐下圣经，以此教导人，并使人在灵性上富足，从而使祂的百姓得到救恩，得蒙造就。这不单单是对首先领受圣经的那些人的心意。想想耶稣在《约翰福音》第17章第20节说的话。上帝想要祂的圣言世世代代相传，祂也想要圣言能被传到世界上的每个部落和国家。祂在《马太福音》第28章第19节对门徒说：“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这需要两个条件。第一，圣经必须被保存下来才能世代相传。上帝不仅在起初赐下祂所默示的圣言，祂还定意亲自藉着祂的护理确保圣言在各个时代都得到保全并保持其纯洁。第二，圣经需要从其原初的语言被翻译成世界各民族的语言。

在本课当中，我们要来思考相关的两件事，即圣经在时间中的保存和圣经被译成其他语言。我们继续系统神学第一单元有关第一原理的教义的学习，我们将特别关注圣经论。在前一课当中，我们考量了圣经的正典。上帝在正典中提供了一套完整和完全的共计六十六卷默示的经书，这些经书共同组成了我们的圣经。在本课当中，我们要学习有关圣经的保存和翻译的教义。像其他课程一样，我们要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看这一教义。

第一大点，我们将从圣经来对这教义加以介绍。在《诗篇》第12篇第6-7节，我们唱道：“耶和华的言语是纯净的言语，如同银子在泥炉中炼过七次。耶和華啊，你必保护他们；你必保佑他们永远脱离这世代的人（译注：此处“他们”在钦定本里指“它们”，意思是圣言）”。这节经文教导我们上帝的话语是完全纯净的言语。我们在之前圣经的默示一课中已经知道了这点。但它还告诉我们，上帝必定会保守和保全这些话语的纯洁。请注意，上帝亲自承担了保护祂自己话语的责任。显然，唯独祂有权能和能力在祂的护理中保证圣经的保存。倘若单单把圣经交给软弱无能的双手，那圣经就被玷污或遗失了。然而，基督徒不需要如此担心。圣经在历世历代中的保存在于他们全能之主的手。

既然圣经的每个字词都是纯净的，那么在翻译的时候就需要格外小心。想想保

罗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3节说的话，他说：“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请注意，上帝不仅提供了默示的思想，祂更提供了圣灵所赐的言语。这点在《加拉太书》第3章第16节显得尤为重要，保罗引用旧约，并将他的整个论点建立在一个单词使用的是单数而非复数的区别上。因此，对于希伯来旧约原文和希腊新约原文，我们在将它们翻译为其他语言时，要留心保护默示文本的细节，这一点非常重要。《诗篇》第12篇第6-7节可用作这样的例子，就是《圣经》它本身设定了我们的期望：我们对于圣经的保存的看法，以及我们怎样对待圣经的翻译。重点是，在这些事上指导我们的是圣经本身，而非世界的观念。我们必须从圣经证明我们相信圣经翻译的根基。

第二大点，我们要从教义性的角度考量圣经的保存和翻译。像前面的课程一样，我们要更具体地阐释圣经为我们提供的一些区分和类别。我们首先要继续关注《威斯敏斯特信条》，这次是第一章第八段，它涵盖了我们要讨论的这两方面。

《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八段说：“希伯来文（古时上帝选民的文字）旧约，和希腊文（新约时代各国最通用的文字）新约，都是上帝直接默示的，并且其纯正因上帝特别看顾和护理而在历代得以保守，所以它们是真实可信的；”即真实和权威，“一切有关宗教的辩论，教会最终都当诉诸圣经。但因这些原文并非为上帝的众民所通晓，而他们都有权利拥有圣经，并从中得益，而且上帝也吩咐他们存敬畏的心去诵读查考，所以，圣经所到之处，都应译成当地民族的方言，使上帝的话充充满满地寓于各地选民的心中，他们就可以用上帝所悦纳的方式去敬拜祂，并可以因圣经所赐的忍耐和安慰得着盼望。”

这一段很长，但它却总结了圣经中有关圣经的保存和翻译的教导。让我单单强调本段中出现的几个短语。首先，请特别注意论到保存的教义时，它说“其纯正因上帝特别看顾和护理而在历代得以保守”。上帝以护理的方式在时间当中保护着圣经的纯正。其次，论到翻译时，它说：“圣经所到之处，都应译成当地民族的方言”，这里的方言指的就是当地的通用语言。因此，《威斯敏斯特信条》的总结对我们很有帮助。

保存和翻译这两点揭示了评估圣经不同版本的两个基本要点。首先，我们必须确保我们所使用的原始抄本（尤其是新约希腊文抄本）是正确的，也就是说上帝赐给我们的真本。其次，我们必须确保我们所采用的翻译原理是正确和严谨的。因此，论到保存，我们要确保我们拥有的是上帝赐给我们的真本。论到翻译，我们关心的是准确性。

让我们再花一点时间来思考一下圣经的保存。想想保罗在《歌罗西书》第4章第16节说的话，他说：“你们念了这书信，”指的是给歌罗西人的书信，“便交给老底嘉的教会，叫他们也念。”因此，保罗和教会都明白，他写的书信是圣经，因此，这书信就不该仅仅局限在一个地方，供一小群人阅读。它需要被带到别处，实际上，它需要被带到各地。因此，圣经被赐下，好让基督的教会去领受，并以忠心将之流通到各地。莫要忘记，上帝的殿，即永生上帝的教会，是真理的柱石和根

基，《提摩太前书》第3章第15节如此告诉我们。

我们也晓得，圣经警告我们要小心那些试图败坏圣经的异端。因此，敬虔的文士们会非常谨慎地誊写忠实的抄本，小心不去对经文进行丝毫改动，连一个字母也不可以。实际上，文士们会摒弃任何出错的东西。显然，随着这些文士前往世界其它地方，比如亚洲、欧洲外围和非洲等地，这些抄本也得到了复写。随着它们的流通，这些抄本的抄本数量剧增。打个比方，你有一份保罗写给歌罗西教会的书信原本，这是上帝默示的圣言。然后，这封书信也许在老底嘉、希拉坡里、安提阿和许多其它地方得到了誊抄。接着在当地，抄本的抄本出现了，最终，抄本的抄本的抄本也出现了。历经世世代代，随着这些抄本被带给教会和上帝的百姓，圣经的数量就成倍地增加。那么，我们要处理的问题是，我们如何能保证纯正的抄本得到了保存，并经过世世代代传给了我们？我们可以在圣经当中发现大量的经文都有关上帝以护理保存圣经。我们已经查考了一些经文，但我们再想一想，比如《申命记》第29章第29节说：“惟有明显的事是永远属我们和我们子孙的，好叫我们遵行这律法上的一切话。”我们在《以赛亚书》第40章第8节也读到：“草必枯干，花必凋残，惟有我们上帝的话必永远立定。”我们还在《诗篇》第119篇第160节唱道：“你话的总纲是真实”（钦定本的翻译是，“你的话从起初就是真实的）；你一切公义的典章是永远长存。”我们翻到新约，也会发现同样的话。在《马太福音》第5章第18节，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显然，情况必然如此，因为倘若圣经并非每个字词都得到了保全，那信徒当如何相信并顺服圣经的一切话语呢？因此，我们深信，圣经的纯正在历世历代中都因着主而得到了保护，它并没有遗失而无法传给祂蒙爱的教会。

现在，让我们来看圣经的翻译。考虑到圣经论的教义，结合我们前面课程里学的一切内容，在翻译圣经时，准确性就变得绝对必要了。我们学习了圣经的完全逐字默示，即出现在我们眼前的每个词和所有的词都来自于圣灵，因此，它们是无误无谬的。因此，我们面对的问题是，当我们拿起希伯来文旧约圣经和希腊文新约圣经，并把它们翻译成西班牙语、汉语、英语、德语或任何一门语言的时候，问题是，什么等同于原作者所写的？请注意，问题不是读者会如何理解。相反，焦点在于文本，而非读者。文本说了什么？这一点至关重要，例如，圣经可能被带到一个没有羔羊的国度，那里没有任何羊，但你知道，“羔羊”一词在圣经里出现了，旧约和新约都有。我们想象这时一个译者可能会说：“虽然这个国家没有羔羊，没有任何的羊，但他们有猪，他们对猪很熟悉。他们了解猪是什么，因此，我们不把这个词翻译为‘羊’或‘羔羊’，我们要把它翻译为‘猪’。”他们在做什么？他们从读者的角度思考，而不是文本。你知道在这种情况下，那将是灾难性的。这在神学上是灾难性的，因为羔羊是有其意义的，它是旧约中的祭物，而且基督是“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旧约时代，在以色列旧约的礼仪律之下，猪实际上是不洁净的动物，它是要被隔离的，人们被禁止与猪有任何接触。如果你把这个词翻译为“猪”，那就会带来许多混乱。不，我们要做的是按照经文所说的进行翻译，

然后再向人们解释经文的意思。首先，我们得到了准确的译本，其次，我们需要忠心地教导经文，圣经到底说了什么。因此，你可以看到翻译准确性的重要性，紧随其后的是忠心的教导，不是把教导拿来放到翻译当中去。这样做是改变上帝的圣言，是有问题的。

第三大点，我们必须思考并回应一些观点，这些观点攻击护理性的保存和圣经准确的翻译。这就是从护教性来考量这一教义，这会确保我们得到装备去驳斥错误，并持守圣经真理。

圣经记载撒但的第一句话就是：“上帝岂是真说。”一共六个字，“上帝岂是真说。”历世历代以来，魔鬼依然使用同样愚蠢的伎俩来攻击与损害圣经。现今，牠要么试图夺走圣经，要么试图削弱信徒对圣经的信心，这圣经本是上帝的圣言。对圣经在护理中的保存的攻击兴起于十九世纪，并一直持续到今日。这些攻击旨在削弱上帝百姓的信心。当时发生了什么事呢？在十九世纪，尤其在当时的西方，大规模地出现了对圣经的属灵的背离。正是在那个时代，有人在一个燃烧的木桶里发现了一些新约希腊文抄本。他们查看了这些抄本，便决定声称这些抄本比现行翻译所通用的抄本更古老。它们不仅更古老，它们还被视为是遗失了十四个世纪后重新被发现的抄本。当时人们极其兴奋，他们极其兴奋，然后兴起了两个思想流派。一个思想流派认为，这些被鼓吹为最古老的抄本就是最真实的抄本，尽管它们数量极少，就像我刚刚提到的那些。另一方面，你拥有的是一个长期存在的立场，就是我们更该对数量最多的抄本存有信心。从十九世纪的这一事件中涌现的现代运动，至少已在英文世界中主导了圣经的翻译出版，而这些译本是基于那些稀少却被鼓吹为最古老的希腊文抄本翻译的。但请想一想我们刚刚在本课中所学的内容。如果圣经的某些部分遗失了十四个世纪，那么，教会在这期间就没有真实的文本，而这与圣经关于圣经的保存的教导是相悖的。上帝已经定意祂要在历世历代中保守圣经的纯正，祂要为祂的教会在世世代代中保全圣经。因此，如果这些文本遗失了十四个世纪，那它们就不可能是真实的。你可能也会自问道：“为什么这么古老的东西却没有毁坏呢？”原因就是，因为没人使用。可靠的文本是那些一遍又一遍被人们反复使用的文本，不断地对它进行翻译和抄写。那些已知的不可靠的文本会被丢在一边，无人问津，因此就不会毁坏。你还可能会问：“为何那些抄本数量如此稀少呢？”如果它们是最可靠的抄本，想必你会认为它们的数量一定非常庞大，会有多得数不清的抄本。你的想法很不错。事实上，我们应当相信，我们应当得出结论，更可靠的文本在于其数量的庞大，在于它有许许多多的抄本。

在这件事上，你还会注意到，这些抄本的来源地的问题，就是这些被粉饰或被鼓吹为最优秀抄本的抄本。它们来自于北非。在古代教会，北非曾经出现了很多棘手的异端，比如亚流派教导耶稣只是一个人，而不是上帝。那么，举个有意思的例子。《提摩太前书》第3章第16节说：“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上帝在肉身显现。”“上帝在肉身显现。”97%的抄本在这里使用的词是“上帝”，但在极少的埃及抄本中，这个词丢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他在肉身显现”，他们用一個代词取代了。很多现代学者使用的就是这一经文。无需惊讶，不是吗？

这抄本来自那个否认耶稣是在肉身显现的上帝的地区。我们在此要表达的要点是，魔鬼使用一些现代观念闯进并搅动主的百姓，使他们怀疑我们历世历代所拥有的圣经到底是不是上帝真实的圣言。但在这个问题上引导我们的权威是什么呢？答案是，唯独圣经引导我们。圣经教导我们在护理中保存的教义。

其次，我们还要思考有关翻译的另外一点。关于圣经的翻译，出现了两个学派。一个学派注重准确性，另一个注重可读性，即圣经的可读性有多强。与强调原文圣经的内容，即，与强调通过作者的写作方式来表达经文内容相反的是，一些人开始认为，我们应当坚持意译圣经，而非逐字翻译。这是错误的，这种不正确的观点注重的是读者的回应，而非注重圣经文本。因此，他们会这么强调说：“这里我们该如何说？那里我们又该如何说？”这有悖于圣经的完全逐字默示，这是我们从圣经所知道的，比如《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3节。这一默示应用于圣经的字词，不单单是思想或目的。因此，译者必须跟随文本中默示的字词，把解释这些话语的任务交给别人，交给读者或者讲道的牧师等等。反之，将解释等同于圣经，这是罗马天主教的另一个错谬。因此，我们必须格外警惕一些现代译者所采用这种观念，他们不秉持圣经字词的准确性去相应地进行翻译，反而变得更加灵活和开放，去翻译段落所表达的意思。因着圣经关于其自身对我们的教导，这是我们当抵制的。这就是我们当警惕的有关圣经的保存和翻译的问题。

第四大点，我们要从实践性来考量这一教义。在思考圣经的保存和翻译之时，我们可以强调对我们的几个意义。首先，信徒应该知道，他有充分的理由完全相信，他在圣经的忠实译本中拥有上帝的话语。我们可以拿起我们的圣经，就是忠心的圣经译本，然后说：“这确实是上帝的话。”这么做会怎样呢？这会加增我们的信与爱，甚至会加增我们对圣经的喜悦。我们应该感谢上帝，祂乐意以我们的母语把圣经赐给我们，若非如此，我们必然行走在黑暗中，不晓得上帝的特殊启示和救主基督的好消息。

其次，这些教义提供了关于人当如何处理圣经的合乎圣经的信念。这些教义掌管我们如何将圣经译成不同的语言，并提供给我们评估这些译本的分辨力，使我们知道这个译本是好或不好。不仅如此，它还会点燃上帝百姓的祷告。它点燃我们的祷告，使我们支持并渴望看到忠实的圣经译本的出版，以及这些译本流通到全世界的各族各方。

最后，当我们想到我们所爱的人或事，有时一些细节都可以使我们欢乐。在日常生活中是这样，在关乎圣经的事上岂不更是如此吗？我们应当格外留心圣经的每个字词和细节，我们可以通过默想的方式这样做。我们在《诗篇》第119篇第97节唱道：“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请注意《约书亚记》第1章第8节约书亚说的话，他说：“这律法书不可离开你的口，总要昼夜思想，好使你谨守遵行这书上所写的一切话。”因此，我们当带着爱慕之情去默想上帝赐给我们的所默示的圣言。

除了默想之外，还有一件与之相关的事就是我们要背诵圣经。我们当谨慎准确地把圣经存在我们的心灵和思想里。再想想大卫在《诗篇》第119篇第11节的

话，他说：“我将你的话藏在心里，免得我得罪你。”因此，在你记忆圣经的时候，这是非常重要的事，你需要留心自己记得是否准确。我同我自己的孩子一起做的一件事就是，当我与他们一同复习他们背诵过的一些圣经段落时，可能是几节、一章，有时可能更多，我要确保每个字母都是对的。他们也非常欣赏这么做。如果他们出现了错误，我就会对他们解释说：“你刚刚说错了，现在，我们需要用正确的方式更多地去练习。”因此，我会让他们以正确的方式重复，可能是三四遍，有时甚至更多，为的是让每个字母和每个词都铭刻在他们的头脑中，好让那藏在他们心里的话正是上帝赐给我们的祂默示的话语。你会发现这非常有帮助。

在本课当中，我们考量了圣经的保存和翻译，论述了拥有上帝赐下的真实的文本和对这文本准确的翻译都是至关重要的。在下一课，我们要关注圣经的诠释。我们当如何正确理解圣经所记之话语的含义呢？

第9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的诠释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毫无疑问你经历过以下的事情：你在跟朋友或家人谈话，你意识到他们误解了你对他们所说的话。有时他们听的话是对的，却把你的意思搞混了。不论是哪种情况，他们都错误解读了你想表达的意思。在日常生活中，这些沟通失误的事例会带来很多麻烦，而对书面材料而言也是如此。要想理解得正确，一份书面文件就必须得到恰当的解释。我们从之前的课程中已经晓得，圣经远比世上任何一本书都重要。因此，解释圣经就是一项异常严肃的任务，一个人需要谨慎殷勤地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摩太后书》第2章第15节如此告诉我们。在我们阅读圣经的时候，我们首先会问的一个问题就是：“这段经文是什么意思？”信徒正确地理解圣经的教导是十分必要的事。那么，我们从何处学习释经的方法呢？答案是，从圣经本身。圣经就是其自身的诠释者。为了避免错谬的解释，我们必须以经解经。我们继续学习系统神学第一单元的内容，也就是第一原理的教义，我们要特别关注圣经论。在前一课中，我们考量了圣经的保存和翻译。在本课，我们要关注解经的基本原理。本课只是入门级的内容，因为若要更全面地展开这一庞大的主题，就需要我们专门开设一个课程进行思考才行。像前面几课一样，我们依然要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思考有关解经的圣经教导。

让我们打开圣经，从圣经来思考这一点。《彼得后书》第1章第20节说：“第一要紧的，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在之前的经文中，彼得提到了自己在变像山上的经历，请看第17和18节。请根据福音书想一想这件事的细节。彼得、雅各和约翰一起被带到山上，主耶稣基督在他们面前改变了面貌。摩西和以利亚出现，他们听见了天上传来的声音等等。每个人都会觉得这件事不同凡响，耳闻目睹这些事情可能是一个人所能拥有的最大特权之一。但彼得却没有这样说。他把这样的经历与拥有圣经作对比，并在第19节作出结论说：“我们并有先知更确的预言...你们在这预言上留意。”换句话说，他的意思是：“尽管我在变像山上经历并目睹了这些奇妙的事情，但和这些非凡的经历相比，我们在圣经中拥有更大的保证。”

然而，人并没有被赋予随心所欲解释圣经的自由。正如接下来的第20节经文告诉我们的，圣经是由圣灵赐下的。所以我们必须根据圣灵自己在整本圣经中的启示来解释圣经，而不是根据我们个人的想法。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2章第13节说：“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语言，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语言，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因此，我们便晓得，圣经自身会告诉我们当如何解释圣经。以下陈述来自目前为止我们有关圣经所学的全部内容：既然圣经是受默

示的，那么，在其自身它就必然是连贯一致的，因为上帝不能自相矛盾。主已经在圣经的章节当中提供了一个美妙、和谐和完美的相互联结的启示。因此，在《彼得后书》的这段经文中，我们发现圣经自身为我们提供了解释它的能力。

第二大点，我们需要从教义性的角度来考虑解经一事。就像我们在前面的课程里所做的，我们会阐释圣经为我们所提供的一些具体分类。因此，我们要像前面大部分时候一样，以《威斯敏斯特信条》为开始，因为它精彩地概括了圣经的教导。

《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九段说：“解释圣经无误的准则，就是以经解经；因此，当我们对圣经某处真实和完全的意义发生疑问时（该意义只有一个，不是多种），就当查考其他更清楚的经文来加以解明。”这是一段非常有用的总结。因此，我们拥有一个无误的准则，也就是在解释圣经时有一个无误的判断标准。既然唯独圣经是无误的，那么，它可以成为无误的准则。我们当把圣经的每个段落都放在整本圣经的亮光下去阅读。当某个段落意思不清楚的时候，我们就使用其它更清楚的部分来帮助我们理解这些更困难的段落。因此，我们的标准不是传统，不是圣灵的新启示，也不是我们个人的观念，是上帝的圣言自己进行以经解经。因此，我们对上帝圣言的任何一段文本的诠释，都不能与圣经在别处清楚的教导产生丝毫的冲突。这就是我们对解经的基本要点所作的总结。

其次，在进行以经解经的时候，我们不得不面对一个问题。这问题就是，我们应当优先考虑哪段经文？这是什么意思呢？我的意思是说，是什么方法决定某段经文可以光照其他经文，而不是反过来？简单回答就是：我们在意思更清楚的经文的光照下去解释意思更晦涩的经文。如果我们遵循这一原则，那么现代教会中业已存在的许多错谬都可以避免。

但我们需要更具体解释这一原则。在更清楚的经文的光照下解释更晦涩的经文，这一原则该怎样应用呢？让我给你举几个例子。第一个例子是，用教训性的经文解释历史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旧约中的历史书，比如《撒母耳记上下》、《列王记上下》和《历代志上下》，还有很多其它书卷，比如《尼希米记》、《约书亚记》和《士师记》等等。在新约中也有同样的部分，比如四福音书中的一些部分和《使徒行传》。教训性的经文包括，旧约律法和先知书的某些部分，在新约中，比如书信。教训性经文的目的是为了教导、指示和解释教义。这并不是说我们需要让叙事性和教训性两类经文对立起来。相反，在大多数时候，圣经中的教义部分澄清了圣经中的故事和历史性叙事，而历史性叙事常常说明并充实了教义部分。如果你愿意，二者可以密切合作，紧密地同工。例如，福音书记载了基督的所作所为和基督所说的话，接下来的新约书信有助于解释基督所做之事和所说之话的意义，为我们提供教义、劝勉和应用。第一个例子就是在更清楚的教训性经文的光照下解释历史叙事。这个理由很重要，因为可能有人在阅读历史叙事的时候，看见、听见或读到了一个发生的事件，然后就从中得出了错误的结论。有这样一些例子，看起来主似乎不知道一些事情。比如，当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上时，主要看他会怎么做。我们从圣经的其它段落得知主是全知的，祂无限完全地知晓万事。祂在事情发生之前就知道。因此，在《创世记》第 22 章当中，不是主似乎还要了解什么事情，而是

祂俯就我们，在处理亚伯拉罕的事情上，用我们的思维方式和看待事物的方式对我们说话，以显明他的信心。我们还可以举很多例子，但希望你能明白它的重要性。

第二个例子是，在意思清晰的经文的光照下解释意思含蓄的经文。说出来的和未说却暗示的这二者之间是有区别的。因此，《约翰福音》第3章第16节是否暗示堕落之人有靠自己力量信福音的天然能力呢？你去看看那段经文。文中清楚地说明，信徒会有永生。它没有明说谁会信或者谁不会信，也没明说需要相信什么。但如果你往后翻3章，来到《约翰福音》第6章。比如，看一看第44节和第65节，主耶稣在解释罪人无法靠自己的能力去相信。他需要一颗新心，他需要圣灵的工作等等。因此，我们必须在意意思清晰的经文的光照下解释意思含蓄的经文。

第三个例子是，在后面的经文的光照下解释先前的经文。圣经以《创世记》为开篇，透过旧约和新约，一路来到《启示录》。随着圣经逐渐地揭示，上帝更全面地描绘了祂在救赎历史中打算做的一切，从《创世记》开始，并在圣经中逐渐展开。因此，随着祂赐给我们更多经文，祂就提供了更多的启示，因此，在我们所需要知道的事情上，也就有了更多的亮光。后面的启示常常会澄清先前的启示。如果你翻到《创世记》第3章第15节，在此你看到了福音的应许，但它就像一颗微小的种子一样。你看见了一些东西，你确实看见了，但单单这一处经文，太难理解它所包含的全部内容了。但这颗种子长大了，随着主告诉我们更多，我们对它想要表达的内容也更明白了，我们对女人后裔、弥赛亚身份和祂要成就的一切事的了解也越来越多。当然，接着我们在新约的福音书中看到这一切都成就了，我们也明白了上帝藉着祂的儿子带来救恩的方式。救恩的信息从一开始就在那里，但因着后面的启示，我们能够更清楚地理解它。因此，新约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旧约，正如你若对旧约没有清楚的理解，也不能明白新约一样。这两方面都诚然如此。新约引用了旧约的语言、词汇、概念和历史事件。如果你不懂旧约，那么，这对你而言就没有意义，是晦涩难懂的。在这一点上，我特别强调的是，这些旧约经文可以在新约的光照下加以解释和理解。

旧约和新约之间的这种关系实在重要，我们会在单独的一课当中继续思考。到时候我们会谈一谈旧约与新约的关系，且这关系是如何让它们成为上帝的全备启示的。

第四个例子是，我们必须使用意思更直白的经文解释比喻性的经文。当基督说祂是门的时候，我们不能以为祂就是一扇挂在铰链上的木门。我们晓得祂是成为肉身的圣子，祂的人性拥有一个真正的身体和理性的灵魂。因此，我们就明白，基督是门教导我们：我们得以进到上帝面前，并蒙上帝悦纳，唯独是藉着祂，并倚靠祂。很多其他的经文也是如此教导我们，我们要在意意思更直白的经文的亮光下解释比喻性的经文。

最后，《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六段也教导我们说：“上帝全备的旨意，也就是关于祂自己的荣耀、人的得救、信仰和生活所必需的一切事，或已明确记载于圣经之中，或可用合理的推论，由圣经引申出必然的结论。”现在，请花点时间想想这句话。合理和必然的结论与圣经明确的教导具有同样的约束力。真实的结论

只是将圣经的话语的意思完全表达出来而已，只要我们推断出的结论是合理和必然的。因此，在《马太福音》第 22 章第 31-32 节，当耶稣通过从圣经而来的合理和必然的推论向撒都该人证明复活的教义时，祂就是在阐明这一点。保罗在另外一处，在《使徒行传》第 17 章第 2-3 节也阐明了这一点。因此，我们对圣经直白的陈述感兴趣，这点很重要。但我们也认同从圣经文本所作出的合理和必然的推论的重要地位，即我们从圣经陈述的内容中所必然得出的结论的重要地位。这是我们工具箱中的一个重要元件或工具，可以帮助我们认识如何解经。

第三大点，我们必须从护教性的角度来考量解经的问题。我们需要考量一些对正确解经有害的观点。首先，经文的真实含义与把我们的意思读进经文之间有着天壤之别。这二者是完全不同的两件事，得出经文的真实含义与把我们的意思读进经文是相对的。显然，前者是正确的，后者则是错误的。我们不该带着自己主观的想法就近圣经，然后找些方法让圣经去教导我们所想的。这将会把我们自己的意思放进圣经里。《雅各书》第 1 章第 19 节说：“但你们各人要快快地听。”接着，在第 21 节，它说：“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信徒就近圣经当带着渴慕的心去倾听上帝怎么说，去领受并相信圣经本身所教导的。我们才是需要被指导和教导的。《希伯来书》第 4 章第 2 节也教导我们要以信心来调和所听的道。我们必须领受和相信我们所听的内容。我们一定要避免按照我们自己的愿望、偏见，可能还有我们的历史和传统去解释圣经。我们当按照圣经本身所记载的去解释圣经，去理解圣经真正说了什么，竭力防止把我们自己的观点强加在圣经之上。因此，这是我们当警惕的一个错谬。

我们当考虑的第二件事就是，每个异端和每个错误的教义都会寻求从圣经来支持自己的观点。这真的一点也不意外，因为撒但自己在试探旷野中的基督时也错误地引用圣经。你在《马太福音》第 4 章第 1-11 节可以读到这段记载。同理，假教师也会如此行。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 11 章第 13-14 节也表明了这一点，他说：“那等人是假使徒，行事诡诈，装作基督使徒的模样。这也不足为怪，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因此，假教师倾向于诉诸于圣经。魔鬼也亲自这么做。甚至那些否认主耶稣基督神性和属天荣耀的异端也试图错误地按照圣经来证明他们的观点。因此，信徒必须对此警惕。一位教师或传道人引用圣经是不够的。问题在于，他们是在正确地分解真理吗？他们是在自己的教导中正确地解经吗？因此，我们必须在这方面也保持警惕。

第四大点，我们要从实践性的角度考量这一教义。在思考圣经的诠释这一教义时，我们可以强调它对我们的几个意义。第一，在讲道和教导中，福音的传道人们必须对圣经的正确解释分外留心。在《尼希米记》第 8 章，那里记载了利未人（旧约的牧者们，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的事情。他们把圣经读给百姓听。在第 7 节和第 8 节的结尾，那里说：“...使百姓明白律法...他们清清楚楚地念上帝的律法书，讲明意思，使百姓明白所念的。”你看这里正发生的事。这里准确地描述了身为牧师意味着什么。上帝的圣言被宣读给百姓听，他们有义务去讲明意思，帮助人们明白圣经的意思。举个例子，《使徒行传》记载了腓利和埃塞俄比亚的太监的事。埃

塞俄比亚的太监正在赶路，此时他正大声地诵读以赛亚的预言。这时，腓利来到他身边，问他明不明白自己所读的，他回答说：“如果没有一位传道者，我怎能明白呢？我不明白这里的意思。”于是，腓利坐到车上，开始向他解释以赛亚的预言如何在主耶稣基督的身上得到应验。伴随着圣灵的工作，在腓利向他解释意思并帮助他明白的过程中，他得以相信了这些话。他归信并受洗了。我们还可以想想《使徒行传》第18章第24-28节，那里圣经告诉我们，亚波罗已经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训，心里火热，但他仍需要有人将上帝的道“更加详细”地讲解给他，这样，他就能更清楚、全备和准确地明白。这点对于牧师来说是必要的，他们自己需要仔细地研究圣经，并在教导上帝百姓的时候也要解释圣经。

第二，我们必须养成习惯去系统性地阅读整本圣经。对每个基督徒而言都是如此。我们需要阅读整本圣经，这会让我们对圣经的教导有更全面的理解。想想保罗在《使徒行传》第20章第27节的话，他对以弗所的长老说：“我已经忠心地向你们教导了圣经全部的旨意。”因此，如果你只读圣经中你最喜欢的部分，却忽略其它部分，这会让你在属灵上营养不良，并限制你正确解释圣经的能力。这会让你犯愚蠢的错误，你会以为自己对这段经文有了全新和创新的理解，这是愚蠢的。你需要全面地阅读圣经，从《创世记》到《启示录》。在阅读时候，你还要思考、反思并默想上帝所说的话。当你这么做的时候，你就会发现，当你阅读一处经文的时候，会有其它的经文，可能是你在别的经卷读到的好几处经文都会出现在你的头脑中。你会逐渐把这些“碎片”拼在一起，从而更全面地理解所启示给我们的上帝旨意。

第三，正确解释圣经对于信徒在基督徒的成熟上长进而言也是必不可少的，这会增强我们属灵的分辩力。《希伯来书》第5章第13-14节谈到了这点，庇哩亚人也因此而出名。《使徒行传》第17章第11节告诉我们说：“这地方的人贤于帖撒罗尼迦的人，甘心领受这道，天天考查圣经，要晓得这道是与不是。”我们当做优秀的庇哩亚人。父母要在这件事上帮助孩子，这是《申命记》第6章第6-7节的教导。丈夫也要帮助自己的妻子，《哥林多前书》第14章第35节这样教导。我们在《诗篇》第119篇第18节唱道：“求你开我的眼睛，使我看出你律法中的奇妙。”基督徒的呼求是这样的：“主啊，请赐下圣灵帮助我们，好让我们能够正确明白圣经，并因此在属灵的成熟上长进。”

第四，我们读经的一开始要问的问题是，这段经文是什么意思？而不是这段经文对我有什么意义或者该如何应用在我身上？只有在我们正确明白了经文的意思后，继而才能把它应用在我们的个人生活和处境中。忠实地解释圣经会保护上帝的百姓不去犯那些扭曲圣经之人所犯的无穷尽的错误，《彼得后书》第3章第15-16节这样说。《以弗所书》第4章第14节告诉我们，信徒不当“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相反，他们要“凡事察验，善美的要持守”，这是《帖撒罗尼迦前书》第5章第21节的教导。

在本课当中，我们一同考量了圣经的诠释，并指出了解释圣经的唯一的无误准则就是圣经本身。我们必须以经解经。我们之前提到了理解旧约与新约之间的关系是很重要的。在下一课当中，我们要一同思考这关系，这会影响我们的圣经论。上帝

同时赐给了我们旧约与新约，信徒急切需要整本圣经去过一个真正符合圣经的基督徒的生活。

第 10 课

第一原理的教义：圣经的连续性

罗伯特·麦考利牧师

请你想象自己要去一个景色优美的地方，也许是风景秀丽的海边，或者是能让你将美景尽收眼底的山峦。当你到了那个景点之后，如果被告知你只能透过一个狭小的管子来看风景，那会怎么样呢？当然，想必你会异常沮丧。为什么呢？因为这会使你的视野大大受限，并限制你欣赏全景的可能。你无法将全景尽收眼底，无法欣赏它，也无法晓得各个部分是如何共同构成了这幅美景。

当我们讨论圣经的时候，情形也是如此。我们不能让自己仅仅局限于上帝话语的某一个部分。我们需要整本圣经来获得关乎上帝是谁的全备启示。从《创世记》到《启示录》，圣经呈现的是同一位上帝，同一条救恩之路，同一群上帝百姓，这些全都囊括在有关那同一位且唯一的救主耶稣基督的同一个荣耀叙事当中。因此，整本圣经都是基督徒的圣经。我们不仅必须要维护唯独圣经是上帝的权威标准的教义，我们还要坚持构成这一标准的乃是全部圣经。

这是系统神学第一单元的最后一课，在其中我们学习了第一原理的教义，尤其是有关圣经的教义。透过前面的课程，我们概览了圣经对其自身的教导。在最后一课，我们将要通过查考圣经的连续性来结束这一系列。这一连续性是指，圣经作为一本不可分割的书，提供了一个一致且统一的信息。就像在我们其他的课程中一样，我们将要从圣经性、教义性、护教性和实践性四个方面来查看圣经有关连续性的教导。

首先，我们要从圣经来思考圣经的连续性。我要将注意力转向《路加福音》第 24 章，转向基督从死里复活之后的那段叙事。基督在那里遇见了前往以马忤斯的两位门徒，我们在第 27 节读到：“于是从摩西和众先知起，凡经上所指着自已的话都给他们讲解明白了。”因此，基督打开旧约圣经，就是这里所说的“摩西和众

先知”，并向他们阐明整本圣经都是关乎祂的。它们全都指向祂，也都在谈论祂。换句话说，旧约圣经显然是以基督为中心的。在这一章的后面，耶稣向其他的门徒显现，并再次强调了这一点。我们在第 44 和 45 节读到：“耶稣对他们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我们再一次注意到，耶稣说的旧约圣经，就是这里所说的摩西、先知和诗篇，所写的内容都关乎祂，正如祂在此说的“指着我的话”。在耶稣离开祂在通往以马忤斯的路上遇见的这两位门徒之后，我们在 32 节读到了此事对他们带来的实际影响。32 节说：“他们彼此说：‘在路上，祂和我们说话，给我们讲解圣经的时候，我们的心岂不是火热的吗？’”我们在第 41 节看到，其他门徒也同样以大喜乐进行回应。基督解开了圣经，也开通了他们的心窍，使他们看见并明白旧约圣经启示的是祂自己。而这不仅仅是给他们的头脑加添了一些知识，这种对基督的知识也点燃了他们的内心，并赐给了他们去与别人分享的热心。

当然，圣经是从旧约开始的。今天，一些人认为我们若要认识基督和救恩，唯一需要就是明白新约。虽然他们也许知道旧约讲的内容，但他们却不知道旧约充满了基督与福音。我们需要整本圣经，因为若没有旧约，那我们对基督的认识就是不完整的。不要忘记，旧约占据了圣经四分之三的篇幅，在缺失了上帝在圣经中提供的四分之三的内容的前提下，没有人能幸存。

对于理解新约而言，旧约也是必要的，因为新约没有也无法重复所有旧约中已经发现的内容。因此，正确理解旧约可以防止我们错误理解新约。旧约以及上帝逐渐添加进来的新约书卷，是基督和早期基督徒所阅读、识记和研究的，我们在前一课中已提到过。因此，当保罗在《提摩太后书》第 3 章 15 节对提摩太说：“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的时候，提摩太正是透过旧约认识的基督和救恩。

有一个至关重要的连续性将整本圣经联系在一起。认识旧约对于理解新约来说

是必不可少的，而新约，其主题、语言、教义、原则和历史事件等等都是以旧约为前设和基石的。因此，在阅读新约的时候，我们常常会被提醒并被指向旧约。同时，我们也需要新约来正确阐释旧约。我们根据旧约在新约中的成全来阅读旧约。我们在此从经文的角度对这连续性做了一些介绍，这连续性将整本圣经联结在一起。

第二部分，我们要从教义性的角度来思考圣经的连续性。现在，我们要更具体地阐释一些圣经提供给我们的区分和类别。我们从《威斯敏斯特信条》第一章第二段开始。你也许还记得那一段话。它说：“圣经，或笔之于书的圣言，包括新旧约各卷书。”如果你把《威斯敏斯特信条》继续往后翻，你会发现，第七章处理的是圣经中所启示的恩典之约。它承认，尽管该约在旧约和新约时期有着不同的施行方式，然而，这同一个恩典之约的实质在旧约与新约时期却是相同的。因此，《信条》的第七章第五段如此说：“此约在律法时代和福音时代的施行各有不同”。不过，第七章第六段也清楚地说明：“所以，并不是有两个实质不同的恩典之约，而是同一个恩典之约，只是在不同时代，施行的方式不同。”

这就让我们需要去思考上帝启示的渐进性。思考上帝启示揭开的进程是大有裨益的。我们在《希伯来书》第1章的前两节读到说：“上帝既在古时藉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藉着祂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祂为承受万有的，也曾藉着祂创造诸世界。”上帝并没有一次性地提供祂完整启示的成品。从《创世记》到《福音书》再到《启示录》，祂是在圣经理史连续时期内将之启示出来的。上帝选择透过救赎历史来救赎其百姓，而不是简简单单透过一个宏大的行动。祂的救恩历史逐渐揭开了上帝在基督里拯救其百姓的计划。它从《创世记》开始，并透过渐进的历史事件，通向基督降临的全备大光，以及新约对其位格和工作的阐释。因此，按着历史顺序，上帝的救赎启示在圣经所记录的时间里以更清晰和更丰盛的方式展开。所以，我们必须将圣经中任何一个段落或任何一处历史同整本圣经的信息联系起来。我们必须看见旧约与新约各个部分与基督的位格及工作的

关系，进而看见其与基督徒的关系。

第三，在教义的考量下，我们也必须承认，新约亲自教导我们，旧约圣经是有关基督和福音的圣言。请听一听基督为旧约圣经所作的见证。祂在《约翰福音》第 5 章 39 节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在同一段落中，耶稣在 46 和 47 节挑战法利赛人说：“你们如果信摩西，也必信我，因为他书上有指着我的话。你们若不信他的书，怎能信我的话呢？”这岂不是证实了我们先前根据《路加福音》第 24 章对本课进行介绍时说的话吗？如果你爱基督，那你就应该爱旧约圣经，因为旧约不仅仅是对许多有趣故事的汇编，它也不仅仅是记录了许多道德功课。它宏大的信息宣告的是基督和救恩，这就证明了其与当今基督徒的关系。比如，我们看见保罗在旧约、基督和新约的外邦信徒之间建立了联系。他在《加拉太书》第 3 章 29 节说：“你们既属乎基督，就是亚伯拉罕的后裔，是照着应许承受产业的了。”建立这种联系的例子在整本新约中有很多很多。因此，我们在基督的教导中也看见了连续性。

第四，我们在恩典之约上也看见了连续性。我要把新旧约之间连续性的要点和正当的不连续性的要点都提出来。圣经对于恩典之约的教导，主要强调的是旧约与新约之间的连续性和联系。你会看到那同一个恩典之约，从《创世记》第 3 章 15 节的原初福音应许延伸开来，然后逐渐显露和扩展。然后，我们看到了挪亚、亚伯拉罕、摩西、大卫，当然，我们现在最终来到了新约。自始至终，上帝都在宣告同一个基本的应许：“我要作你的上帝，你要作我的子民。”旧约和新约启示的都是同一位永不改变的上帝，实际上，祂不能改变。因此，对旧约中的上帝和新约中的上帝作出强烈的对比是一个致命的错误，而这正是过去的异端所常常教导的。旧约和新约圣经启示的都是同一位救主。旧约藉着各样的预表、影子和礼仪指向基督，而新约则在祂已然降临的全备大光下揭开祂的位格和工作。两约呈现的都是同样的恩惠的福音。当代的外邦信徒是因信基督得救，亚伯拉罕和旧约中其他得赎的信徒也是如此。在整个圣经历史中，上帝并非有多个救恩计划。在亚当堕落之后，

祂揭开了这独一无二、唯一且宏大的救赎其百姓的计划。因此，旧约中充满了恩典之约中的福音内容。

不足让人惊奇的是，在一旧一新两种不同的施行方式下，两约均描绘了同一群上帝的百姓，同一间上帝的教会。当然，在新约当中，教会因着外邦信徒的汇入而被大大扩张了，这也是整本旧约圣经所应许的。

我们所提到的这些有关连续性的要点，进一步坚固了这一事实，整本圣经都是基督徒的圣经，而我们必须学习和明白这有关上帝启示及其救赎的整本圣经。然而，我们也同时看见了恩典之约在旧约与新约中的施行方式有着清楚的区别。这也不该让我们感到惊讶，因为旧约是预言将来的事，而新约是讲说已经成就和已然发生的事。因此，两约之间也有着一些不连续性。例如，这包含旧约中有关礼仪的律法、制度和条例的废除。新约搁置或说废除了跟礼仪性的敬拜相关的献祭、祭坛和祭司等等，以及洁净礼与洁净和不洁净禁忌的仪式等等。应许之地的意义也被它所象征的现实所取代。所有这些事情都是图画，是路标，它们是暂时的影子，将人指向主耶稣基督。但如今，基督已经来了，正如保罗所说，当我们现今站在基督位格的临在当中，这位格是这些影子所象征的，那我们就绝对不能再回到这些事物当中。倘若我们如此行，这就是对基督的冒犯，并会削弱祂已经成就的工作。献祭和其他所有的事情都已经被废除了。

另一个不同之处在于国度扩张的重要地位。旧约并没有将外邦人一并排除在外，想想得以囊括在旧约之内的喇合、路得、赫人乌利亚和其他的一些人。然而，从比例上来看，得以进入约中和旧约教会的外邦人更少。原因在于，旧约主要是一种“来看一看”的模式。上帝一般性地设立迦南（应许之地），并特别设立耶路撒冷作为万国之光。一些外人因此会受到吸引，他们慕名而来，了解耶和華并接受祂的救恩。但新约颁布的使命是“走出去传”的使命，而不是“来看一看”。那传向万国的福音始于耶路撒冷，并经过犹太、撒玛利亚，直到地极。因此，这一使命关注的是基督国度普世性地扩张，而非区域性地局限在以色列。这些恩约应许的领受

者要包含全世界各族各方的人。外邦国家也当成为基督的门徒，且被加添在祂的产业之中。当然，自《创世记》的开篇章节开始，及其之后的整本旧约圣经，都在预言这一面向外邦世界的使命。但我们发现，新约教会在过去几个世纪的早期发展阶段当中，主要由外邦人组成。

最后一个不连续性体现在新约拥有更大的祝福，这来自于基督已经成就的工作。五旬节的时候，圣灵的丰盛以更大的程度被赐下。我们能够更直接和随时地与上帝相交，而不用再藉着地上的祭司的帮助。我们也拥有更充足的确据、更坚固的能力和成圣等等。还有很多其他的事可以提及。因此，以上就是二者的不连续性所在。但这绝不会削减我们先前提说的那些对新旧约之间连续性的强调。

第五，我们要说的另外一点是上帝律法的永恒性。那以十诫的方式加以总结的上帝的道德律，对历世历代的众人而言都是一样的，它启示的是上帝的性情、上帝深深的旨意和是非的标准。莫要忘记，基督是那位赐律法者。同时，在祂地上的事工当中，基督也是那位守律法者。祂还是承受律法的咒诅和对罪的刑罚的那一位。换言之，对我们而言，律法让基督变得更加宝贵。祂为信徒完全完美地遵守了律法诸般的训词。信徒与之联合的那一位，祂为我们行了我们永远也无法为自己行的事。

在新约当中，虽然耶稣和保罗都直面那些扭曲道德律功用之事，但他们全都维护并支持道德律的正确功用。保罗在驳斥了将道德律的功用视为称义或得蒙上帝悦纳的手段之后，他便在《罗马书》第3章31节说：“这样，我们因信废了律法吗？断乎不是！更是坚固律法”，他们却维护并支持它正当的功用。因此，在上帝道德律的义务上，也存在连续性。这体现在旧约和新约当中信徒爱慕上帝的律法一事上。旧约里，我们在《诗篇》第119篇97节唱道：“我何等爱慕你的律法，终日不住地思想。”还有诗篇第1篇：“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约书亚也作出了这样的榜样，《约书亚记》第1章8节说：“这律法书不可离开你的口，总要昼夜思想，好使你谨守遵行这书上所写的一切话。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

通，凡事顺利。”现在我们翻到新约，你会发现与之相同的语言。比如，《罗马书》第7章的12、14和22节，那里说：“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他继续说道：“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是喜欢上帝的律。”这正是大卫的语言。我们注意保罗在《提摩太前书》第1章8节写道：“我们知道律法原是好的，只要人用得合宜。”约翰也亲自在《约翰一书》第5章3节说：“我们遵守上帝的诫命，这就是爱祂了，并且祂的诫命不是难守的。”它们对我们而言不是重担，而是基督徒的喜悦。因此，就上帝道德律的持续性义务而言，也存在这一连续性。

另外一个连续性的例子跟《诗篇》有关。《诗篇》是迄今为止新约当中最常引用的旧约书卷。新约中平均每十九节经文就引用一次《诗篇》。因此，《诗篇》甚至在新约中都居于中心地位。单凭这一点，我们都需要特别熟悉《诗篇》，更不要说它们作为一个整体在圣经中也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上帝也提供了《诗篇》作为永久的颂赞手册。因此，《诗篇》是上帝默示给历世历代众教会的诗歌本。这样，你看见了其中的连续性。圣经无比清楚地教导，创作敬拜诗歌的必要资格是上帝的默示。预言与赞美是有关联的。圣经作者们晓得，拥有先知预言的恩赐是必不可少的，他们所写的是受默示的敬拜诗歌。例如，在《撒母耳记下》第23章1-2节：“以下是大卫末了的话。耶西的儿子大卫得居高位，是雅各上帝所膏的，作以色列的美歌者，说：‘耶和华的灵藉着我说话：祂的话在我口中。’”众所周知，如今已经不再有先知职分了，默示诗歌的创作也结束了。圣经没有给我们提供任何保证，让我们在公共崇拜中赞美上帝的时候，可以使用人类非默示的作品，或者说仅仅由人创作的诗歌。这样，我们也看见了这一连续性，就是《诗篇》在新旧两约中都身处重要的位置。

第三部分，我们必须来思考并回应一些削弱圣经连续性的主要观点。这将确保我们得到装备去驳斥错谬。首先，一些人认为旧约与新约之间存在着鲜明的反差，坚称可能除了一些阐述道德教训的故事之外，旧约与新约再无任何关联。我们在本

课前面的内容已经注意到了，这样做等于舍弃了圣经大部分的内容，也就是四分之三的圣经。这恰恰就是舍弃了新约作者们所倚赖的圣经经文。他们研究了那些经文，引用了那些经文，联系了那些经文，应用了那些经文，甚至是在新约本身的篇章当中。丢弃旧约会使我们的灵性枯竭。不，上帝赐给了我们整本圣经。祂不是只给了我们新约，祂给了我们整本圣经。因此，谦卑、温和与信心会领受上帝所亲自赐下的一切。

与前面相关的是，一些人错误地教导说，道德律，也就是十诫，在新约中已经不适用了。但这却与耶稣自身的教导相抵触。基督清楚明了地说，祂并没有废除道德律。在《马太福音》第5章17-19节，耶稣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做，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在《马太福音》第5章，耶稣不断地阐释十诫，并驳斥法利赛人对律法的歪曲解释。但请注意，耶稣并没有降低律法的要求，其实，通过表明律法原初和正确的用意是应用在心灵上，而非仅仅在行动上，耶稣反而坚固了律法。律法当应用在我们隐秘的想法和动机上，而非仅仅应用在外在的行动上。纵观保罗书信，我们发现保罗也在强调这一点，先前我们就已注意到了。因此，相信或教导十诫中的任何一条诫命在新约中已经被废除是错误的。

再者，认为上帝有两群百姓，旧约的以色列和新约的教会，或者说属地的百姓和属天的百姓，这样的观点也是错误的。如果你仔细地研究圣经，你就会发现，旧约信徒是因信基督而得救的，并非藉着不同的方式或方法。甚至在旧约时期，也有外邦人得以加入教会，我们早先已经讲过了。新约教会是由犹太人和外邦人所组成的。福音是上帝拯救的大能，先是对犹太人，后是对外邦人。因此，我们得以在新约中看见这巨大的汇流。比如，保罗在《以弗所书》第2章清楚地教导，那区分犹太人和外邦人的“中间隔断的墙”已经被“拆毁了”。他们如今在基督里“归为一

体”，又因信靠主耶稣基督而为一体。主正在建造祂自己要亲自居住在其中的一栋房子，并且每一个信徒，包括犹太人和外邦人，都作为石头被添加到了祂自己乐意居住的那所房子的墙壁上。因此，我们不该为此感到惊讶，司提反在《使徒行传》第7章说话的时候，他提到了旧约的“教会”，他使用了“教会”一词，旷野中的旧约教会（译注：38节，和合本未译出）。不，只有一群上帝的百姓，只有一位上帝，只有一位基督，只有一位救主，只有一个福音。因此，在旧约当中，尽管教会绝大部分由犹太人组成，这仍然是一群上帝的百姓，在新约中同样是这群百姓，如今主要由外邦人组成。因此，只有一群上帝的百姓。

最后，我们要简要地看一下，这一连续性特别跟第四诫相关。第四诫处理的是安息日的问题。我们注意到，在《创世记》第2章，安息日是在堕落前所设立的。上帝从七日当中分别出了一日，“定为圣日”。祂将这日分别出来，使之成为圣洁，这一日要全然地专注于祂。你会再次发现，随着圣经的揭开，当你读到摩西的时候，那里对这一切必要的内容有了更充分的启示。接着，当你读到十诫的时候，我们对此就更加清楚明白了。从《出埃及记》的后半部分，我们其实可以通读旧约，比如《以赛亚书》第58章13-14节和其他经文告诉我们，我们当从心里，以属灵的方式守安息日。我们读到新约，这一诫命并未被遗弃。不，如今在新约，这一日常常被称为主日，我们在《启示录》第1章是这样看见的。它是基督徒的安息日，或说主日。尽管发生了从一周的最后一日到一周的头一日这样的变化，但从七日中分别一日归给主，停下日常的工作和娱乐，在公共和私下崇拜中度过这一天，这一持续性的义务却得到了保留。因此，这一天是当守的。我们在《使徒行传》和别处发现，教会在七日的头一日聚集。因此，这其中的连续性是很重要的，我们需要坚守。

第四部分，我们需要从实践性的角度思考这一问题。在考量圣经的连续性的时候，我们可以通过应用的方式强调这连续性意味着什么。首先，你必须研究旧约中的基督，因为旧约是整本圣经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彼得说：“论到这救恩，那预先

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这是在《彼得前书》第1章10-11节可以看到的。倘若先知们都亲自殷勤地考察和研究他们自己的预言，以晓得在基督里所预备的救恩，那么我们岂不更应该考察和研究旧约，来认识那在基督里的救恩吗？尤其是我们如今能够在新约已经完全成全了旧约的亮光之下来读旧约。因此，我们当研究旧约中的基督。

传道人、牧师必须从旧约传讲基督。当保罗说他传讲“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时，旧约才是他的主题。他除了基督以外不认识的，我们在他全部的著作中都发现这同样的主题。《哥林多前书》与《哥林多后书》是很好的例子，在两卷书前面的章节中，保罗强调我们需要传讲基督的位格，祂是道成肉身的圣子，祂降临并住在我们中间；他强调我们要传讲基督作为先知、祭司和君王的全部职分；他强调我们不仅要传讲祂是真上帝和真人的位格，也要传讲祂作为其百姓的救主、赎买者和拯救者的工作。我们必须去传讲全备的基督，而我们必须通过全本圣经去这样做，不仅传讲新约中的基督，也要传讲旧约中的基督。我们有关救赎史或说圣经神学的课程，可以帮助我们加深对此的理解，从而让我们更好地做到这一点。

再次，我们需要深入地学习旧约中所出现的语言、主题、教义、图像、词汇、时间和模式。旧约是非常丰富的，有着上帝赐给我们的各式各样的图像和描述。比如，我们需要寻根溯源地学习新约是如何使用旧约的，不论是引用旧约还是暗指旧约。这会使整本圣经都向我们打开。你会开始发现，在阅读新约的时候，即使那里没有引用旧约，但却在暗指旧约中的语言、所发生的事件或图像，这样你就能够回到旧约把这些“碎片”拼接在一起，把这些“碎片”都联系在一起，整合出更宏大的画面，看见那贯穿一切的连续性。这样，圣经的教导就会向你的心灵、思想和悟性敞开。

最后，从实践性的考量来看，你应当颂唱《诗篇》。你当颂唱《诗篇》，直到《诗篇》的语言弥漫你的整个心灵和思想。旧约中的圣徒正是如此。他们每天都颂

唱《诗篇》。新约的作者和圣徒们也是如此。比如约拿，他在大鱼腹中的时候。你翻开《约拿书》去听一听他的祷告，他在做什么？他其实是在引用《诗篇》，他在使用《诗篇》的语言，他在祷告中几乎都是在引用《诗篇》。你翻开新约，听一听马利亚说的话或她的祷告，我们发现了什么？我们发现引用诗篇的语言交织在了一起。你再看看《希伯来书》第1章，这是新约中有关主耶稣基督神圣荣耀的最为重要的章节之一。这一章很短。这简短的一章七次引用了《诗篇》，来向我们显明基督的荣耀。在保罗的著作中，你处处都可发现对诗篇的引用和暗示。倘若你想做一番研究的话，《罗马书》就是一个不错的例子。但问题的关键在于，你要亲自颂唱《诗篇》。你需要背诵《诗篇》。你需要默想《诗篇》，把它们存在你的头脑和心灵中，这会使你理解整本圣经，因为《诗篇》本身就像一本小圣经。所以，马丁·路德称之为浓缩版的圣经。掌握《诗篇》是我们更好地掌握整本圣经的一个步骤或途径。

我们在本课思考了圣经的连续性，并发现圣经在一本不可分割的书中为我们呈现了一个连续统一的信息。我们需要整本圣经来指导我们拥有健全的思维和生活。

系统神学第一单元的学习行将结束。在过去的十课当中，我们一起查考了这一单元的内容。在系统神学的第二单元中，我们要一起关注一系列有关上帝论的课程，该课程回答的问题是：圣经中的这位三位一体的上帝是谁？圣经论和上帝论的教义共同为我们提供了系统神学剩余内容所需要的基本原理，这是我们将来所要学的内容。